

标段编号：2603-440300-04-01-900005002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川新城三加一综合体（科技馆、文化馆、工人文化宫、  
集中商业）项目建筑方案及初步设计、景观全过程设计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5月20日

### 1、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独立投标或联合体牵头方信息			
投标人企业名称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郭俊杰
企业注册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兴湖街1号C栋 805单元	投标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独立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联合体投标
现有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资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业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联合体分工情况	/		
企业股权关系	1、股东1：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00 % ；		
联合体成员（1）信息（若有）			
投标人企业名称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企业注册地址	/		
现有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如有）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资质：/ <input type="checkbox"/> 专业资质：/		
联合体分工情况	/		

企业股权关系	/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填报相关信息，并逐项提供相关证书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编号: S0612019208722G(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82109J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郭俊杰

注册资本 叁仟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6年04月26日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兴湖街1号C栋805单元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0月27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4日  
- 2026年08月23日

#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兴湖街1号C栋805单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000190382109J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  
独资)

**证书编号:** A144A02355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行业(城市隧道工程)专业甲级2030年01月07日; 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甲级2030年01月07日;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  
级2030年01月07日;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甲级2030年01月07  
日; 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甲级2030年01月07日; 风景园林工  
程设计专项甲级2031年02月11日



发证机关:



2026年02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0070024Q52906R1M

兹 证 明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兴湖街1号C栋805单元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兴湖街1号C栋805单元

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建工集团综合楼7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382109J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 GB/T 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

该质量管理体系适合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行业工程设计、城乡规划编制、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工程测量)、市政行业和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颁证日期: 2024年08月01日

换证日期: 2025年7月15日

本证书有效期自2024年08月01日始至2027年07月31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公司代表(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7- M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上查询  
证书时效及适用性可向认证机构查询: 网址: [www.gzcc.org.cn](http://www.gzcc.org.cn) 或致电: 020-66390902。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中227号华景大厦4楼(510600)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1902821091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郭能杰

登记机关: 广州市白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6年04月26日

状态: 存续 (在业, 开业, 在册)

### 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认缴额 (万元)	3500
实缴额 (万元)	

### 认缴出资信息

认缴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货币	3500	2021年12月31日

### 实缴出资信息

实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日期
--------	-----------	--------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广东省广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	91440000MA55H2JR00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 通知

没有新通知

5月14日 星期四 三月廿八

2026年5月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1 劳动节	2 十六	3 十七
4 十八	5 十九	6 二十	7 廿一	8 廿二	9 廿三	10 廿四
11 廿五	12 廿六	13 廿七	14 廿八	15 廿九	16 三十	17 四月
18 初二	19 初三	20 初四	21 初五	22 初六	23 初七	24 初八
25 初九	26 初十	27 十一	28 十二	29 十三	30 十四	31 十五
1 十六	2 十七	3 十八	4 十九	5 二十	6 廿一	7 廿二

30 分钟 + 开始专注





## 2、投标人近5年承接的最具代表性的公共建筑类设计业绩

单位名称：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1、项目名称: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属(珠海)医院三期建设项目；设计工作内容：依据相关的规范，做好项目的方案设计(含视频汇报材料)、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基坑支护、建筑、节能、结构、给排水、电气、智能化、暖通、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室内装修含精装、装配式、变配电及报批、人防工程、消防工程、泛光照明、光伏发电、地上及地下标识、幕墙、园林景观、电梯内装修标准、室外道路及室外配套工程，软基处理等，BIM正向设计、各阶段医疗工艺设计咨询、全过程医疗工艺设计、含提供用于预算编制的工程量清单、“隐蔽工程”清单及质量管理要求等)、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供施工服务，设计调整、变更及验收。具体设计工作内容见本项目设计任务书；合同金额：1780.8035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11月3日。
- 2、项目名称: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设计工作内容：方案设计及深化、方案估算；平急两用转化方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BIM技术应用服务；初步设计、项目概算、初步设计审查；基坑支护设计；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消防设计审查及备案(如有)；配合竣工图审核及盖章工作、配合开展前期立项及报建报批、配合相关评审工作、各阶段施工控制点交桩、施工配合服务(含设计优化、驻场服务等)及后续服务工作、设计变更等；合同金额：102778.40625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8月2日。
- 3、项目名称: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设计工作内容：在招标挂网的初步设计图纸基础上，结合《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内容及标准的补充说明》(详见附件28)深化完善，形成功能完整，满足规范及验收标准的完整施工图纸；合同金额：76117.0844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1月20日。
- 4、项目名称: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扩建项目；设计工作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及深化、方案估算:初设计(施工图深度)、项目概算(施工图深度)、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消防设计审查及备案(如有);配合编制竣不图、配合开展前期报建报批、配合相关评审工作、各阶段施工控制点交施工配合服务(含设计优化、驻场服务等)及后续服务工作、设计变更个设计分包等(如有)；合同金额：2474.00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0日。
- 5、项目名称:扩建茂名市第七中学工程总承包(EPC)；设计工作内容：该项目总投资为:172875378.06元，建安费为:117683100元，设备购置费:5290000元。项目规划用地104亩:其中新增用地73.5亩。总建筑面积约45832.85平方米，主要建设新建教学楼、实验楼、综合楼(教学楼、实验楼、综合楼为一栋单体，新建17078.02平方米)、学生宿舍2(新建6455.12平方米)、学生宿舍3(新建5719.2平方米)、400米环形跑道、篮球场、足球场，以及新建校园大门围墙、体育器械区、绿化区、硬底化道路等配套设施；合同金额：11955.72798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11月6日。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属(珠海)医院三期建设项目

项目标段编号：E4404000001004440001001	查验码 UKxHv0gZvW+Mn6szLLYnhPZnL358cwVo
<h2>中标通知书</h2>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属（珠海）医院三期建设项目设计（项目标段名称）已于2023年08月09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95.00 %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李振华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3-09-26	 2023-09-26

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表单编号：QR-016-01/C2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程名称：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属（珠海）医院

三期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珠海市斗门区

合同编号：SJFJ20230058

设计证书等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A244000278

甲方（发包人）：珠海市政府投资工程设计中心

乙方（设计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3年十一月三日



甲方（发包人）：珠海市政府投资工程设计中心

乙方（设计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属（珠海）医院三期建设项目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1.4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招标答疑。

1.5 乙方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文件。

1.6 本项目的设计任务书。

###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 项目名称：遵义医科大学第五附属（珠海）医院三期建设项目设计。

2.2 工程规模及建设内容：全院计划分四期建设完成，本期项目为三期建设项目。医院所在地块总用地面积为 88365.60 m<sup>2</sup>，其中本项目实施范围在现有院区东南侧，总用地面积 14500 m<sup>2</sup>。本项目三期工程总建筑面积 110232.50 m<sup>2</sup>，设置急诊急救中心、专科门诊、专科医技、住院楼等功能用房，新增床位数 800 张，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6732.50 m<sup>2</sup>，主要为主体建筑（含门诊、急诊、医技、住院等用房）和连廊；地下建筑面积

23500.00 m<sup>2</sup>，主要为核医学和放疗、停车库、设备用房、太平间、垃圾暂存间等，静态总投资估算暂控制在 98667 万元内，建安工程费约 83574 万元。（具体工程规模及建设内容以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 **第三条 甲方提供的基础资料**

- 3.1 中标通知书；
- 3.2 设计任务书；
- 3.3 项目位置示意图；
- 3.4 可行性研究报告（送审版）。

### **第四条 工作范围及内容**

工作范围及内容：依据相关的规范，做好项目的方案设计（含视频汇报材料）、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基坑支护、建筑、节能、结构、给排水、电气、智能化、暖通、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室内装修含精装、装配式、变配电及报批、人防工程、消防工程、泛光照明、光伏发电、地上及地下标识、幕墙、园林景观、电梯内装修标准、室外道路及室外配套工程、软基处理等，BIM 正向设计、各阶段医疗工艺设计咨询、全过程医疗工艺设计、含提供用于预算编制的工程量清单、“隐蔽工程”清单及质量管理要求等）、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提供施工服务，设计调整、变更及验收。具体设计工作内容见本项目设计任务书。

### **第五条 工期要求**

5.1 发出中标通知书，使用单位确定方案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交满足报建要求的设计方案，提交市自然资源局审批。

- 5.2 设计方案审核通过后 40 个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编制及评审。
- 5.3 初步设计评审通过后 50 个日历天内提交报审施工图设计文件。
- 5.4 初步设计评审通过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交满足审批部门要求的项目概算。
- 5.5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核通过后，10 个日历天内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
- 5.6 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设计修改及补充设计图纸，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提交设计变更、设计修改及补充设计图纸（特殊情况下如需延长提交时间，须经甲方同意）。
- 5.7 若因勘察、测量以及甲方计划调整等因素影响设计工期，经甲方同意后，设计工期相应调整。
- 5.8 设计服务期限：从中标通知书下发至项目结算二审完成。

## **第六条 成果要求**

### **6.1 成果提交内容及份数：**

- (1) 项目规划设计方案（提供最终设计方案 8 套）。
- (2) 初步设计（含概算，提供初步设计图纸 10 套）。
- (3) 施工图设计（提供正式施工图图纸 20 套，全部加盖审图中心审图章）。
- (4) 根据各审批部门要求提供的各类报审、报建图纸及甲方要求进行图纸审查所需的施工图 10 套。
- (5) 提交满足审批部门要求的项目概算 10 份。
- (6) 提交修改后的正式施工图设计文件 20 套。
- (7) 提供变更、修改及补充施工图纸 20 份。
- (8) 最终确定并通过审批的各阶段成果文件提供光盘 3 张（包括 PDF、CAD 等）。

(9) 乙方中标后须提供 2 套修改后的总体布局、单体造型等的立体透视效果图及鸟瞰图。

(10) 乙方须做好本项目前期阶段及施工阶段，现场跟踪服务及验收等相关工作。

(11) 提交满足项目推进需要的勘察任务书（含勘探布孔点），勘察测量、物探任务书，苗木迁移方案，管线迁改图，施工围挡图，临时道路图，既有建构筑物、路面拆除图，复原破坏路面、硬地化图、电梯内部装修图等 10 套（需与施工图配套的随施工图套数），包括但不限于以上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工作。

(12) 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海绵城市方案图、施工图、海绵设计专篇、自评估表及相关部门要求的软件模拟计算报告等设计资料。

(13) 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项目措施方案施工图（包括但不限于临水、临电、危大工程、脚手架、钢框架、钢支撑等）10 套。

(14) 所有设计过程中用于讨论的设计图、效果图、工艺方案、三维动画演示、工作模型等文件资料必须按甲方要求无偿提供。

所有成果文件根据项目进度，按照甲方要求时限完成。

## **6.2 设计成果质量要求：**

(1) 本项目具体工作范围及设计内容详见设计任务书，如设计任务书中无相关要求时，执行现行国家、部委及地方制定的设计和施工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和标准图集、文件要求等规定。

(2) 各阶段工作成果须符合合同约定并满足国家、广东省、珠海市、行业现行的相关勘察设计规范及甲方的要求，并确保通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单位及政府相关部门审查。若未通过，则由乙方免费修改直至通过，并且工期不顺延且不免除对乙方在成本和进度方面的控制要求。

(3) 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符合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现行

版)、珠海市城市规划技术标准与准则(现行版)。

(4) 乙方提交的各阶段工作成果必须在各阶段完成进度时间内提交。甲方有权根据实际调整各阶段设计成果提交要求。

(5)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和质量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6) 应当在设计文件中注明涉及危大工程的重点部位和环节,提出保障工程周边环境安全和工程施工安全的意见,必要时进行专项设计。设计交底时,须向甲方、施工单位、监理单位作出特别说明。

(7) 采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的建设工程和特殊结构的建设工程,在设计中提出保障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和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措施建议。

(8) 临近建(构)筑物、管线设施、暗挖隧道、深基坑等地下工程,须编制专项保护方案;对施工存在的高支模、深基坑、起重机械设备、高处作业平台等重大危险源,须编制专项措施方案。

(9) 桩基础深度应根据地质情况准确确定,如地质变化较大影响桩长,需提出补勘要求,并要求施工图桩长变化幅度范围不超过5米。

(10) 乙方应负责调查设计用地周围的市政管网及道路接口,完善衔接部分的设计和图纸,施工图设计文件中应提供所引用的图集。

(11) 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正确填写工程名称并加盖乙方出图章、注册工程师章及各专业负责人、乙方签名。

(12) 乙方须建立设计质量内部管理制度,各阶段设计文件须经服务单位内部审核,并提供对应的校审意见和意见反馈材料。

(13) 乙方须考虑施工安全操作和防护的需要,对涉及施工安全的重要

点部位和环节在设计文件中注明，并对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提出指导意见。

(14) 乙方在提交初步设计文件的同时，需提交复核人员、项目主管及总工程师审核意见；在送审查机构审查施工图时，乙方须提供各专业图纸会审意见。

(15) 乙方在完成施工图设计后，按甲方要求，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分专业补充完善设计任务书，确保设计任务书的完整性、准确性。

(16)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规定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成果文件，并对其负责。根据建设用地规划条件、设计任务书、相关批复意见（环评、水保、交评、稳评等）、甲方及使用单位的意见完成修建性详规（如有需要，按甲方书面要求）、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含概算编制）、施工图设计（包括工程施工期间的现场服务）等。

## **第七条 合同价款**

### **7.1 设计取费标准:**

7.1.1 工程设计收费按 2002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和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基准价，即：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

基本设计收费=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

其他设计收费按设计服务收费的 0%计取。

**本项目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80%(预算批复费率)×95%(中标费率)。**

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以甲方确认的建安工程费总数(含二次装修、室

外景观、以甲方确认的土建、设备及安装等所有专业的预算价,但不含预留金)为工程计费额(结算时,以财政部门批复的项目预算中上述收费计费额总数(不含预留金)为计费额)。本工程设计费计费额在设计工作全部完成的情况下,按全部工程量不分专业统一计算。

7.1.2 依据珠审费预(2023)146号,本项目设计费收费计费额暂按83574.26万元计算,工程设计收费调整系数中工程专业调整系数取[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15],附加调整系数取[1.0],预算批复费率取80%,中标费率95%。**本项目合同(暂定)总价:1780.8035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捌拾万捌仟零叁拾伍元整)**=[1960.1+(2393.4-1960.1)×(83574.26-80000)/(100000-80000)]×1.0(专业系数)×1.15(复杂系数)×1.0(附加系数)×0.8(预算批复费率)×0.95(中标费率),最终调整系数以市财政部门的最终审核结果为准。

7.1.3 本合同总价已含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的一切费用,包括税金、设计费、服务费、设计修改费、文本制作费、审查费、差旅费、通讯费、施工配合及现场办公费用、驻场费、专利技术使用费(包括自有专利技术以及使用他人的专利技术)、其他知识产权使用费(包括自有知识产权以及使用他人的知识产权)、外聘专家费用(如有)、**设计风险金**等。除双方另有约定外,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设计风险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设计、服务(含设计、服务过程中的设计修改(变更)工作以及施工现场服务工作等)和本招标文件设计费计费方式所含的风险等。

(2) 因甲方或使用单位要求或各类报建所需的方案调整、图纸变更的修改设计工作由乙方按要求完成,不另行计费。

(3) 因分期设计、分期实施造成的设计调整及重复设计,不另行计费。

## 9.2 乙方责任及权利:

9.2.1 本项目乙方委派项目负责人: 李振华, 联系方式: 13318810333。

项目总协调人: 皮文兵, 联系方式: 13316130511。

(1) 本工程主要设计人员须按照本合同附件《工程主要设计人员配备表》配备。

(2) 乙方原则上不得更换关键岗位管理人员, 若需变更应当符合下列变更条件, 需征得甲方同意, 按照规定办理变更手续。

变更条件:

①若乙方申请变更, 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②甲方提出变更要求。

③以上变更后的人员, 资质信誉及持证水平不得低于变更前的人员, 且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

9.2.2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甲方提出的设计要求, 进行工程设计, 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 并对其负责。

9.2.3 乙方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及损失, 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无论审图机构或甲方有无审核过), 具体按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赔偿。

9.2.4 乙方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资料及文件。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 并根据审查结论做必要调整补充。无论项目何时开始施工, 乙方都必须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一般问题乙方专业人员 48 小时内到现场解决, 重大问题 24 小时内到现场解决, 对问题的定性由甲方根据现场情况确定)及竣工验收, 不再收取咨询服务费。

(本页无正文，为签章页)

发包人：珠海市政府投资工程设计中心 设计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签章)

收款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

院有限公司

纳税编码：12440400MB2E06273M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  
流花支行

银行帐号：82250078801500000111

此件仅供投标使用，

### 工程主要设计人员配备表

序号	姓名	岗位	专业	职称/注册资格	联系电话
1	李振华	项目负责人	建筑	教授级高工/一级注册建筑师	020-86660059
2	陈军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建筑/规划	教授级高工/一级注册建筑师/注册城乡规划师	13318810333
3	郭俊杰	院长/法人代表/ 项目总协调人	建筑/规划	正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020-86660059
4	皮文兵	院长助理/项目总 协调人	建筑/规划	助理工程师	13316130511
5	俞卓健	驻场代表(前期及 施工阶段)	建筑	高级工程师	13580556808
6	颜日浩	驻场代表(前期及 施工阶段)	建筑	助理工程师	19902736005
7	俞卓健	专业负责人	建筑	高级工程师	13503081528
8	刘晓健	专业设计人	建筑	工程师	020-86660059
9	吴斯恩	专业设计人	建筑	工程师	020-86660059
10	汪冰洁	专业设计人	建筑	工程师	020-86660059
11	李长建	专业设计人	建筑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020-86660059
12	陈武献	专业设计人	建筑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	020-86660059
13	谢蓝钰	专业设计人	建筑	工程师	020-86660059
14	戚亮挺	专业设计人	建筑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15	朱桂滨	专业负责人	结构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020-86660059

16	谢移爱	专业负责人	结构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17	陈林	专业负责人	结构	高级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020-86660059
18	周照	专业设计人	结构	工程师	020-86660059
19	黎龙	专业设计人	结构	助理工程师	020-86660059
20	陈凯峰	专业设计人	结构	工程师	020-86660059
21	郭勇勇	专业设计人	结构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22	刘春艳	专业设计人	结构	工程师	020-86660059
23	谢智彬	专业设计人	结构	工程师	020-86660059
24	李逸波	专业设计人	结构	工程师	020-86660059
25	何国文	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26	管裕丰	专业负责人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27	陈枫明	专业设计人	给排水	工程师	020-86660059
28	常世俊	专业设计人	给排水	工程师	020-86660059
29	谭大榔	专业设计人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30	蓝贵扬	专业设计人	给排水	工程师	020-86660059
31	陈程雄	专业设计人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32	黄洁华	专业负责人	电气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33	陈智豪	专业设计人	电气	工程师	020-86660059

34	陈善荣	专业设计人	电气	工程师	020-86660059
35	梁国龙	专业设计人	电气	工程师	020-86660059
36	裯健锋	专业设计人	电气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37	杨林	专业设计人	电气	高级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020-86660059
38	王林健	专业设计人	电气	工程师	020-86660059
39	邹尧青	专业负责人	电气（智能化）	高级工程师/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020-86660059
40	卢博韬	专业设计人	电气（智能化）	高级工程师	020-86660059
41	黄嘉鸿	专业设计人	电气（智能化）	工程师	020-86660059
42	田彩霞	专业负责人	暖通	高级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020-86660059
43	苏焕强	专业设计人	暖通	工程师/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020-86660059
44	包志文	专业设计人	暖通	工程师	020-86660059
45	林文卓	专业设计人	暖通	工程师	020-86660059

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合同编号：中建四局 02 01 2025 012 02 001

## 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此件仅用于投标使用

发包人：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

承包人1：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承包人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承包人3：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

承包人 1：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承包人 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承包人 3：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已接受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承接该项目勘察、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其中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除负责本工程的施工外，还应负责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的职责。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本工程的部分施工工作。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设计等工作。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

3、工程批准文号及资金来源：粤发改投审（2025）42号，资金来源为学校自筹资金，同时积极申请专项债等。

4、工程概况：

本项目占地面积约300亩（不含留用地），总建筑面积为242953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225038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17915m<sup>2</sup>。建设内容包括1#行政综合楼地上建筑面积22440m<sup>2</sup>；2#专业教室及实训用房地上建筑面积63500m<sup>2</sup>；3#综合实训楼建筑面积15190m<sup>2</sup>；4#图书馆建筑面积11650m<sup>2</sup>；5#食堂1及大学生活动中心建筑面积15000m<sup>2</sup>；6#食堂2及后勤用房建筑面积10500m<sup>2</sup>；7#高职学生宿舍及教师公寓建筑面积60100m<sup>2</sup>；8#中职学生宿舍建筑面积15750m<sup>2</sup>；9#室内体育用房建筑面积8810m<sup>2</sup>；风雨连廊建筑面积2098m<sup>2</sup>；地下室（含人防）建筑面积17915m<sup>2</sup>，配套建设室外运动场、室外停车场、道路广场、绿地、挡土墙及护坡、截洪沟、外

电工程、充电桩、围墙、校门、标识等工程（教学设备及家具教具不包含在内）。  
具体详见本项目勘察设计任务书及招标文件等资料。各单体及附属工程主要设计、  
施工内容含土建、装饰装修、机电安装及设备采购等，项目交付后达到直接使用  
条件。

#### 5、承包内容：

本项目红线范围内的EPC总承包工作，承包方式为包勘察、包设计、包工程施工、包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包报批报建、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运输费、包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过程中所需的辅助材料、机械设备、工具等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包完工场清理）、包管理费、包措施费、包成品保护、包施工噪音排污费、包夜间施工费、包赶工费、包保险、包材料周转费、包材料转运费、包二次转运费、包垂直运输费、包材料及设备堆放费、包人材机二次进出场费、包调试与测试、包试运行、包培训、包现场总体组织和管理配合服务、包税费、包垃圾清运、包利润、包验收资料移交档案、包移交、包招标范围内各项施工手续办理及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预结算编制及评审通过、包竣工图编制（需满足各专项、竣工验收要求）、包项目协调管理、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包保修等一切与工程相关的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5.1 勘察部分

(1) 负责本项目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及经发包人审批同意用于辅助项目建设所需的红线范围外的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岩土工程勘察[包括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地质处理方案]、管波探测、地下物探测、抽水试验、剪切波速、土壤氡浓度测试、噪声测试以及岩土勘察等后续所有勘察现场服务工作。

##### 5.2 设计部分

- (1) 方案设计及深化、方案估算；
- (2) 平急两用转化方案、设计与施工联合应用BIM技术应用服务；
- (3) 初步设计、项目概算、初步设计审查；基坑支护设计；

(4) 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消防设计审查及备案（如有）。

(5) 配合竣工图审核及盖章工作、配合开展前期立项及报建报批、配合相关评审工作、各阶段施工控制点交桩、施工配合服务（含设计优化、驻场服务等）及后续服务工作、设计变更等。

### 5.3 施工部分

(1) 负责完成本项目承包范围内的施工工作，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合同要求及书面通知为准，配合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决）算审核等工作，主导组织本项目的验收备案和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

(2) 编制施工图预算。需根据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纸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在专用条款中明确，预算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经审定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为准；

(3) 负责工程结算的编制工作。配合发包人对结算的审核；

(4) 对需要专业分包的专项工程，报发包人同意后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并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同时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

(5) 负责或配合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建手续、余泥排放证及分项分部工程验收和各专业验收；

(6) 协助做好迎检、开工仪式等筹备工作；

(7) 根据勘察设计结果实施地下工程；

(8) 在建设工程保修期内，对工程中因承包方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瑕疵等问题进行及时维修、补救，所需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 5.4 综合协调管理部分

实行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做好项目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及其它协调管理工作。

承包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人作为本项目总负责单位，对本项目的进度、质量、安全、成本控制、管理、综合协调等负总责。联合体各方对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任一成员方违约均视为联合体整体违约。

### 6、承包方式

包勘察、包设计、包工程施工、包设备采购，包括但不限于包报批报建、包工、包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造价控制、包运输费、包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施工过程中所需的辅助材料、机械设备、工具等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包完工场清理）、包管理费、包措施费、包成品保护、包施工噪音排污费、包夜间施工费、包赶工费、包保险、包材料周转费、包材料转运费、包二次转运费、包垂直运输费、包材料及设备堆放费、包人材机二次进出场费、包调试与测试、包试运行、包培训、包现场总体组织和管理配合服务、包税费、包垃圾清运、包利润、包验收资料移交档案、包移交、包招标范围内各项施工手续办理及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预算编制及评审通过、包竣工图编制（需满足各专项、竣工验收要求）、包项目协调管理、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包保修等一切与工程相关的工作。

## 二、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按照本协议所述结算规则定价，暂定总价（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亿贰仟柒佰柒拾捌万肆仟零陆拾贰元伍角，（¥1,027,784,062.50元），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亿肆仟叁佰陆拾万叁仟壹佰肆拾陆元零陆分（¥943,603,146.06元）。

其中：

1. 工程建安费为最高投标限价104,488.1万元，下浮率4.15%，中标价为：¥1,001,518,438.50元；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壹佰伍拾壹万捌仟肆佰叁拾捌元伍角；适用税率：9%，税金为¥82,694,183.00元，人民币（大写）捌仟贰佰陆拾玖万肆仟壹佰捌拾叁元整；不含税金额（¥918,824,255.50元），人民币（大写）玖亿壹仟捌佰捌拾贰万肆仟贰佰伍拾伍元伍角；

2. 工程设计费为最高投标限价3,236.72万元，下浮率30.10%，中标价为：¥22,624,672.80元；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陆拾贰万肆仟陆佰柒拾贰元捌角；适用税率：6%，税金为¥1,280,641.86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零陆佰肆拾壹元捌角陆分；不含税金额（¥21,344,030.94元），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叁拾肆万肆仟零叁拾元玖角肆分；

3. 工程勘察费为最高投标限价520.88万元，下浮率30.10%，中标价为：¥3,640,951.20元；人民币（大写）叁佰陆拾肆万零玖佰伍拾壹元贰角；适用税率：6%，税金为¥206,091.58元，人民币（大写）贰拾万陆仟零玖拾壹元伍角捌分，不含税金额（¥3,434,859.62元），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叁万肆仟捌佰伍拾玖元陆角贰分。

### 1、工程勘察费

勘察费结算价以经发包人核定的工程勘察工作方案和实物工作量为基础，单价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乘以(1-勘察费投标下浮率)计算。若无增加额外工作情况下，最终结算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额。

### 2、工程设计费

设计费最终合同结算价为：(设计费合同价/建安费合同价)×建安费结算金额。建安费结算金额中不含与设计工作无关的相关费用，如工程签证、材料调差、施工过程中奖惩等予以剔除。

### 3、工程施工费

本工程为综合单价包干项目，根据审定的施工图预算结合投标下浮率总价整体下浮计算合同价。承包人根据经审定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深化设计、经审定的施工方案等，并按国家、广东省、项目所在地市以及现行有关工程造价管理的文件编制施工图预算。

土石方工程(山体土石方)：场地存在山体、鱼塘等高低洼现象的土石方工程，土石方的整体平整工程由双方按照地方交通、环保、排污、消纳等要求共同确认单价，承包方按照当地要求做好冲洗、土石方降尘、市政道路清理等工作，产生的费用由承包方负担。

混凝土：混凝土材料信息价按照施工图预算确定的广州市基期价格中同规格型号的最低价格计算。

### 4、施工图预算编制原则

(1) 承包人应依据承包人设计、发包人审核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施工图纸、资料和说明，及国家及行业有关标准、规范等确定施工图预算编制范围及工程量计算，并以清单计价方式进行编制；

(2) 承包人应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8-2013)、《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

2018)》、《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安装/市政/园林绿化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2018)》及《广东省房屋建筑/市政/安装/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以及其他相配套的取费文件进行编制,取费规定中有上下限的,按下值计算。如编制施工图预算时遇到政府部门对上述文件进行更新、替换,则按相关新文件执行;

(3) 施工图预算中的人工、材料、机械价格执行广州市住建部门施工图审定当月的造价文件及政府有关部门相关文件规定。主要材料价格采用广州市住建部门施工图审定当月的《建设工程动态人工材料参考价格表》。如其当月《建设工程动态人工材料参考价格表》没有规定的,则由承包人选定不少于三个满足设计要求并符合国家(行业)产品标准的厂家和品牌编制《设备材料推荐品牌表》《价目表》报发包人、监理、造价咨询单位批准;

(4) 承包人(指施工方)在编制施工图预算时,在项目清单主材取价必须列明主材的规格及质量等级等内容;

(5) 承包人应当根据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认可的其他相关文件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的造价控制原则:施工图预算(下浮前)≤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工程造价(下浮前)≤可研批复金额;

(6) 本工程概(预)算编制费由承包人在设计费及施工费的投标报价中已综合考虑,中标后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7) 承包人(指施工方)于设计施工图(完成图审及补充修改)通过发包人审定后20天内,编制施工图预算书同时送发包人选定的监理单位及造价咨询单位进行审核,监理单位及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送发包人审核,发包人审核后的施工图预算作为工程进度款拨付的依据。编制施工图预算时,在项目清单主材取价必须列明主材的规格及质量等级(核心部分)等内容。未按约定的时间提交的,每延迟一天,违约金为20000元/天;

(8) 当发生以下特殊情况时,设计概算及施工图预算可按实进行调整(须得到发包人的同意):①发包人调整项目规模,建筑面积比招标文件、勘察设计任务书增减的部分应据实调整设计概算及施工图预算,各单体建筑面积增加超过5%以上时方可调整。②遇软土地基、溶洞等严重不良地基等承载力影响(由专家组论证是否属于严重不良地质),导致桩基础工程部分的长度及数量发生变化的;③政府相关部门发布新规范(标准)、新计价文件或发包人的实际需求或标准超出招标文件、勘察设计任务书和合同要求(按本项目定位标准所规定的基本需求,如合同没明确,根据现场工程签证按照实际工程量进行核算),即使减少原有的需求或降低标准也导致费用大幅增加,发包人应相应予以调整,按实结算。承包人应先对设计方案进行优化,合理降低工程造价

价。当预备费无法覆盖调整费用时，需通过**技术论证→概算调整→资金补充→设计优化**的综合路径解决。超出预备费的变更需经财政审批后按补充协议执行；核心原则是区分责任主体、确保程序合规，并优先利用合同条款（如暂列金额、调价机制）降低风险。对于重大变更，需同步完善政府审批及财政预算调整手续。

#### 5、工程施工费结算原则

5.1、经审核定案的施工图预算的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竣工结算工程量应按承包人履行合同义务应予计量的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竣工结算综合单价执行审核定案的施工图预算的综合单价。最终合同结算价为：竣工审定金额×（1-下浮率）-合同内约定且实际发生的相关罚款费用+其他费用。经双方市场询价的材料价格不再参与合同价下浮和最终结算价下浮。

##### （1）工程量计算规则：

- 1) 按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计价”的相关规定执行；
- 2) 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相关规定执行；
- 3) 按《广东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通用安装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市政工程工程综合定额（2018）》、《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2018）》、2012年《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修缮工程综合定额》的相关规定执行；

4) 按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确定的计算办法执行。

6、本合同价格已包含承包人为发包人及其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单位提供满足工程管理合理需要的办公、生活的场地与相应配套设施、办公、生活用品相关费用，包含在投标下浮率中，不再单独计算。

### 三、关于“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设立与拨付

承包人（指施工方）承诺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6〕111号）及项目所在地市的有关规定执行。否则，承包人须对此引起的纠纷负全责，造成发包人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因此而支付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等）的，须承担全部责任。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行：\_\_\_\_\_

工程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比例：15 %

#### 四、关于“共管账户”的设立与拨付

本工程合同价款须专款专用并接受发包人的监管。如有需要，承包人应根据发包人要求在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在发包人指定银行设立用于资金监管的银行专项账户，接受发包人及开户银行对本建设项目建设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出现挪用、转移、外借资金，发包人有权暂停款项支付并责令承包人进行整改，承包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 五、承包人本项目主要负责人员

项目施工负责人：彭科铭

项目设计负责人：李振华

项目勘察负责人：韩佳泳

#### 六、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1、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根据合同约定的进度，提交设计成果，并对其质量负责。

2、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执行国家、地方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争创国家优质工程奖，确保省优质工程奖。

3、安全及文明施工目标：保证施工场地清洁、扬尘及噪音管理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合同总工期 720 日历天，合同工期考核以合同签订后3日历天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为准。各阶段计划工期如下：

1、施工工期：57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项目监理单位发出进场通知书为准）。

2、设计工期：合同签订后60 个日历天完成全部设计工作（设计开工时间为合同签订后3日历天）。

3、勘察工期：合同签订后90 个日历天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勘察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4、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有权对承包内容和范围进行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因发包人原因导致承包内容和范围调整所产生费用据实计取，以双方协商一致并经第三方造价咨询公司审核确定的费用为准。

#### 八、合同文件的构成与优先顺序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合同附件；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 (7)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8) 发包人要求；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11) 设计文件、图纸、技术规格书；
- (12) 双方约定构成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在上述各项文件中，出现不一致情况时，以排序在前文件为准；属于不同时间签署的同一类文件出现不一致情况时，以签署时间在后的为准。部分合同条款存在争议时，不影响其它合同条款的履行。

####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_\_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州市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合同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本协议书一式拾陆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肆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各执肆份，。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

地 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盐联大道23号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名：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南海大沥支行

银行帐号：4451600104000023

2025年8月2日

承包人1(联合体牵头人)：（盖单位章）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自编B栋5楼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名：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阜外支行

银行帐号：03413201101000

2025年\_\_月\_\_日

承包人2(联合体成员)：（盖单位章）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兴湖街1号C栋805单元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银行帐号：82250078801500000111

2025年 \_\_月\_\_日

承包人3(联合体成员) (盖单位章)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法定代表人或签约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六里支行

银行帐号: 31001522917055435820

2025年 \_\_月\_\_日

此件仅用于投标使用

附件 1: 承包人联合体协议 (请放置投标文件中的《联合体协议》扫描件)

附件二: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参考格式)

[联合体主办方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 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 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与施工总承包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主办方单位名称) 为联合体主办方。
- 2、联合体主办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除本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外, 投标过程中的报名文件、澄清、复函、承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等资料, 由本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中联合体主办方单位法人签字、盖章即等同于联合体投标人签字、盖章 (联合体各方已同意并生效)。
- 3、联合体各方均有义务提供足够的资料, 以满足招标人对投标资格的要求, 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 4、联合体的投标文件、招标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招标人签订的合同均对各方具有约束力。
-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①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主办方单位名称): 作为联合体的主办方除负责本工程的施工外, 还应负责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的职责, 联合体其他相关方违约时, 主办方应承担连带责任, 具体按合同要求。
  - ②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方单位名称): 主要负责本工程的部分施工工作, 具体按合同要求。
  - ③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员方单位名称): 主要负责本工程的勘察、设计等工作, 具体按合同要求。

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主办方名称: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蔡易  
印文

成员名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周  
印可

成员名称: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郭  
俊杰

2025年6月16日

注: 1、本协议一式两份, 无原件不办协议书。

2、联合体投标时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或删除成员名单。



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副本

合同编号：JXNHXQ-13-SS/2023031

GF-2020-0216

#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建设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此件仅供投标使用，其他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  
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建设项目设计采购  
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南海软件科技园区英才路 1  
号（狮山大学城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粤发改投审（2021）85号、粤  
发改投审（2022）20号。

4. 资金来源：除省发改委已安排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1310 万  
元外，其余项目建设资金计划从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安  
排；如条件允许，可适当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相应抵减从省  
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安排额度，还本付息资金由项目对应  
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偿还。

5.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196223 平方米。建设内  
容主要包括教学实训用房 62240 m<sup>2</sup>、图书馆 10640 m<sup>2</sup>、室内体育用房

5725 m<sup>2</sup>、校级办公用房 5440 m<sup>2</sup>、学生活动用房 4720 m<sup>2</sup>、学生宿舍（公寓）52366 m<sup>2</sup>、单身教师宿舍（公寓）3600 m<sup>2</sup>、食堂 3030 m<sup>2</sup>、后勤及附属用房 8720 m<sup>2</sup>、外籍教师补助面积 3400 m<sup>2</sup>、培训工作人员补助面积 12175 m<sup>2</sup>等设施；架空层 3878 m<sup>2</sup>、地下室 11659 m<sup>2</sup>、连廊 8630 m<sup>2</sup>等不计容部分，以及室外体育设施、道路广场、绿化等室外公用工程，本次招标不含雕塑工程。建筑高度 40 米、最大跨度 18 米。

工程估算：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91,542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79,007 万元（其中雕塑工程 27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175 万元，预备费用 4,360 万元。

#### 6. 工程承包范围：

完成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建设阶段全过程总承包管理和综合协调、采购、施工、试运行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的“交钥匙”工程总承包，代理招标人办理报建、报批，配合发包人办理相关部门工程结算、财务决算审核，配合发包人的审计和审计调查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6.1 设计部分

##### 6.1.1 设计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在招标挂网的初步设计图纸基础上，结合《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内容及标准的补充说明》（详见附件 28）深化完善，形成功能完整，满足规范及验收标准的完整施工图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施工图设计工作内容：

施工图设计、建筑节能新技术的应用及设计、深化设计、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施工过程中的方案优化及设计变更、编制竣

BIM 技术运用:

本项目在施工图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移交阶段进行项目 BIM 技术运用及咨询工作,按照用户需求提交项目设计模型、演示动画。不包括运营维护阶段。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建立分别满足本项目建设工程需要的项目设计阶段的各专业 BIM 信息模型;

②建立 BIM 协同与管理平台 (BIM 平台),提供其他参加单位的信息模型接口等;

③基于 BIM 平台及技术对项目在设计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移交阶段进行项目咨询管理工作,组织 BIM 实施,并提供 BIM 管理咨询、技术服务及成果审查等工作,项目其他参建各方协调配合,共同推进 BIM 实施;

④建立适用于招标人要求的 BIM 服务管理标准体系。

6.5 根据发包人要求及项目所在地要求配合树木迁移工作。

## 7. 投资控制

7.1 本项目总投资上限值暂定为 91,542 万元 (估算投资)。本项目总投资上限值最终按设计概算批复值为准。

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和施工。承包人必须严格控制每阶段投资目标,确保结算总金额控制在本项目设计概算批复值对应金额内。

施工图设计时,承包人应根据初步设计概算进行建安费的分解,分解后的各单项建安费作为施工图设计的依据,确保控制在限额指标范围之内 (包括工程量指标及单方造价指标)。如某单体指标超出限

2) 本项目质量目标为获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下浮时综合考虑优质优价费用，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价内，不另行计取优质工程增加费，项目结算时不再单独列项计价。如承包人合同执行时未达到省级（含省级或以上），自愿无条件接受 200 万元违约处罚，在结算款中作相应扣减；但如获得省级或以上工程质量奖项，则免于处罚。就该违约处罚事项，承包人不得挑剔、争辩，也不得要求发包人出具证明。

3、安全文明目标：

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达到省级及项目所在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

本项目绿色建筑评价标准等级为：二星。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柒亿陆仟壹佰壹拾柒万零捌佰肆拾肆元整  
（¥761,170,844.00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佰贰拾伍万伍仟元整（¥8,255,000.00元），  
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拾陆万柒仟贰佰陆拾肆元壹角伍分）（¥467,264.15元）；

设计阶段BIM应用费：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肆万零伍佰元整（¥1,240,500.00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万零贰佰壹拾陆元玖角捌分（¥70,216.98元）；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元）；

（3）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亿肆仟捌佰玖拾肆万陆仟叁佰肆拾肆元整（¥748,946,344.0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捌拾叁万玖千陆佰零陆拾元肆角：（¥61,839,606.4元）；中标报价下浮率：4.88%。

施工阶段BIM应用费：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贰万玖千元整（¥2,729,000.0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伍仟叁佰叁拾元贰角捌分（¥225,330.28元）

（4）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佰陆拾贰万元整（¥4,620,000.00元）。

（5）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人民币（大写）（/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7. 关于“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设立与拨付，承包方承诺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6〕111号）及项目所在地市的有关规定执行。否则，承包人须对此引起的纠纷负全责，造成发包人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因此而支付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等）的，须承担全部责任。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行：

工程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比例：

支付期限：

8. 承包人承诺达到的绿色节能控制措施、安全文明管理控制措施、质量控制措施、进度管理方案、劳动力投入、机械投入、投资控制、施工图出图方案等按投标时单独提交承诺函为标准，相关承诺将纳入合同约定内容及合同履约诚信评价。

####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1月20日订立。

####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广州订立。

####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生效。

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法律责任；联合体的中标文件、发包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发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51062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

0024296D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

洼 251 号

邮政编码：101101

法定代表人：石雨

委托代理人：张春轩

电话：0755-82284876

传真：0755-82284876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号：44201507300052509447

承包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  
0382109J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2  
1 号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31420354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广州流花支  
行

账号：82250078801500000111

此件仅供投标使用

## 附件 12 联合体工作协议书

发包人：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牵头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 员)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共同自愿组成联合体参与“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投标，并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中标承包该工程项目；本协议书各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合同工程设计、施工有关事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为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联合体各方同意：

1、由（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与发包人接洽广东省机械技师学院南海校区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签订事宜，本工程合同签订后由牵头人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交纳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由各收款单位分别提交。

2、合同履行过程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均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联合体各方同意授权给由牵头人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负责履行本项目合同及办理一切本合同范围内的事宜。

3、本项目的工程款项（含进度款、结算等）申请由牵头人统一负责，发包人审批后向承包人各方支付工程款项，承包人各方在收取工程款时向发包人提交等额的合法发票。

二、联合体各方合同责任：

1、（成员）负责本项目的设计及设计优化等工作，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项目移交，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等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2、（牵头人）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及工程保修等工作，具体按合同要求。

三、联合体各方共同承担本项目合同条款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按照合同及招标文件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四、各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五、本联合体工作协议是本项目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方具有合同约束力。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本协议书一式 1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含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备案用肆份），承包人执 10 份，其中：施工方 5 份、设计方 5 份。

（牵头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住 所：

电 话：

传 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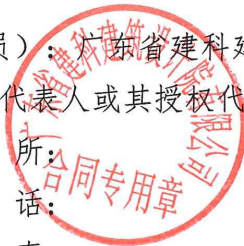
（成员）：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住 所：

电 话：

传 真：



正本

## 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扩建项目（一期）勘察设计合同

项目名称：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扩建项目

项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建设单位（甲方）：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

建设单位合同编号：

建设管理单位（乙方）：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管理单位合同编号：云城投-ZX-[2022]-339号

受托单位（丙方）：（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合同编号：202212083A

受托单位（丙方）：（成）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受托单位合同编号：KC 2023 年 勘 字 11 号

签订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20日

## 第一篇 协议书

甲方：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

法定代表人：刘南

通信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鹤龙七路2号

乙方：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负责人：孙斌

通信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齐富路88号城投大厦C座8楼

丙方（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俊杰

通信地址：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

丙方（成）：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新杰

通信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南路29号2栋4楼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通过公开招标相关程序确定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委托丙方提供本项目勘察设计服务，并支付服务报酬。合同三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勘察、设计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本项目的建设管理单位为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在本合同中受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委托履行相应职责和权利，委托关系按双方委托建设管理合同执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扩建项目（一期）。

2、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

3、工程内容：本工程建设内容为一期项目，包括门急诊医技综合楼、发热门诊、急救救治综合楼、4号综合楼、垃圾站、救护车洗消中心及其相关配套工程。地上建筑面积约9.3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4.3万平方米，合计约13.6万平方米等内容（以一期最终实施的内容为准）。

4、结构形式：框架为主。

5、工程批准文件：云府办〔2021〕82号、云府区长会纪〔2022〕12号。

6、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及医院自筹资金。暂定人民币 151026.6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暂定限额：人民币 97882.03 万元。（投资总额、工程费用最终以实际批复为准）。

## 二、勘察设计范围及承包方式

（一）勘察设计范围：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具体以勘察设计任务书及合同约定为准）：

（1）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包括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及施工阶段勘察（超前钻）]、地下物探测、工程物探、地形测绘、工程测量（IV等水准测量）、土壤氡浓度测试、噪声测试、抽水试验、剪切波速等。

（2）设计工作：

1）主要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及深化、方案估算；初步设计（施工图深度）、项目概算（施工图深度）、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消防设计审查及备案（如有）；配合编制竣工图、配合开展前期报建报批、配合相关评审工作、各阶段施工控制点交接、施工配合服务（含设计优化、驻场服务等）及后续服务工作、设计变更、设计分包等（如有）。

2）其中施工图设计（包括建筑、结构、安装、消防、基坑支护、周边道路、充电桩、市政供电、市政给排水、排污、园建配套、绿化、弱电智能化、暖通、电气、节能、防雷、抗震支架、土方平衡、室内设计（不含业主另行委托的专业装修）、装配式建筑等相关专业设计以及建筑物与市政管网衔接的设计工作）。

3）配合工作包括开展前期报建报批、方案审查、专业报建、设计图纸评审、概算评审、装配式建筑预评价、施工图审查及备案（含绿建节能）、地保办审查（如有），以及现场服务及专人驻场服务、配合完成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和总体验收竣工图等，包括申请临时用水、临时用电，以及永久外水、永久外电、燃气管道等的设计报批和施工图、图纸变更（保证通过各项验收和档案验收）。

（二）承包方式

1、承包方式：工程勘察、设计总承包。

2、工程设计必须以批准的设计方案进行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工程设计

的范围、标准、规格、限额均不得超过设计方案的要求。

### (三) 设计限额及标准

1、限额设计（建安工程费）暂定为 97882.03 万元，具体限额以经批准的项目概算文件为准。应按照甲、乙方的要求，遵循功能适用、标准合理、经济合理和工程建设工期可控的原则开展限额设计。

2、方案设计、初步设计经项目主管部门审定后，由丙方编制项目概算，并配合概算和预算的评审。

(四) 甲、乙方根据项目情况，有权对勘察设计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增加设计范围的，增加的设计费按本合同约定的方式计算。减小实施范围、内容的，按实际计算设计费，丙方无异议。丙方未经甲、乙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变更勘察设计范围和内容，如果丙方未经甲、乙方书面同意擅自增加实施范围、内容的，甲方不补偿丙方任何费用。供电工程（含临电）、供水工程（含临水）、燃气等需专业设计分包的项目，可指定分包或经乙方批准后丙方直接分包，相关费用已包含于合同价款内，由丙方直接支付给分包和相关单位，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三、合同服务工期

合同服务工期：自本服务项目中标公示完成之日起，至项目建设各项程序完成。各节点工期如下：

(一) 工程勘察：合同签订后，(1) 岩土工程勘察：丙方应在甲、乙方通知进场后 15 日内提交中间成果资料，30 日内提交正式成果文件；(2) 地形测量：丙方应在甲、乙方通知进场后 20 日内提交正式成果文件；(3) 地下物探测：丙方应在甲、乙方通知进场后 15 日内提交中间成果资料，30 日内提交正式成果文件；(4) 其它勘察成果：按本工程进度要求提供，不得耽误项目推进工期。（具体详见勘察设计任务书）

#### (二) 工程设计

- 1、在设计合同签订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方案修改。
- 2、方案确定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和概算。
- 3、初步设计审查通过后 30 日历天完成施工图设计。
- 4、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补充、修改。

5、相关单位对图纸及概预算等提出修改或者评审意见的，应在2日历天内提交合格的修改文件。

6、发生方案及施工图变更，属于一般变更的在接到甲、乙双方指令后应在2日历天内完成符合要求的变更文件，并附变更概算清单。涉及重大变更的另行协商时间完成符合要求的变更文件，并附变更概算清单。

7、现场设计服务：自本合同签订后至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止。

#### 四、质量标准

按工程勘察、设计规范及有关文件要求的质量标准。

#### 五、合同价款

(一) 暂定合同总价为：(大写) 人民币贰仟肆佰柒拾肆万元整 (¥ 2474.00万元)。其中：

1. 暂定勘察费：(大写) 人民币贰佰柒拾万捌仟元整 (¥ 270.80万元)。
2. 暂定设计费：(大写) 人民币贰仟贰佰零叁万贰仟元整 (¥ 2203.20万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1、本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及的合同条款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协议书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上述各部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先后排列次序为优先。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含工程洽商记录、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现场签证、索赔和合同价款调整报告等修正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本合同第二篇、第三篇；
- (5) 勘察、设计任务书；
- (6)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招标答疑会议纪要等；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经乙方确认的设计工作大纲及实施计划；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

## 七、丙方承诺

丙方向甲、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八、甲、乙方承诺

甲、乙方向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开户银行账号

1、丙方签订本合同时使用的“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简称户名）及账号”必须与技术投标书附表中所填写的“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简称户名）及账号”一致、且账户不得是临时账户，合同签订后不得变更，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合同授予、有权停止款项的拨付，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丙方承担。

2、三方委托银行代收代付有关费用。

丙方（主）指定的有效银行账户如下：

账户全称：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账户账号：82250078801500000111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广州流花支行

丙方（成）指定的有效银行账户如下：

账户全称：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账户账号：4405014508030000006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

甲方向上述账号汇出款项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因丙方账户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丙方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丙方承担相应后果。

甲方凭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等额发票付款，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丙方不得因此延误勘察设计工作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 十、丙方为联合体的各成员方约定

1、丙方为联合体的，各成员方应签署联合体合作协议，明确各自分工以及职责，联合体协议应在签署本合同前提供两份原件报甲、乙方备案。

2、联合体协议应确定一名成员方为本联合体的主办方，并注明主办方与成

员方互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的主办方作为第一直接责任人，全面负责本合同约定事项，并协调和督促成员方完成合同约定事项。成员方在履行本合同时有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规的行为，主办方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主办方有义务协助及督促各成员方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交成果材料，否则每超过一日，处罚联合体中的责任方，处罚金额为本合同总价的千分之五（如存在联合体内责任不清，则所有责任方共同承担责任并按各责任成员所对应合同价的比例进行处罚金额的分担）。

4、联合体的成员方有义务按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并服从主办方为履行合同而进行的管理。若成员方无法或未能按约定履行合同要求，主办方有权向甲方提请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更换成员方，但更换后的成员方的资质、能力不得低于原成员方。

5、所有支付的款项原则上由联合体的主办方负责统一申报及收取，或者丙方提出申请并提交相关资料，经甲方批准后可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收取相应款项。各期请款需分别注明勘察或设计费。

#### 十一、款项支付

按本合同第二篇、第三篇相关条款执行。

#### 十二、知识产权

三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的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本条的约定不因本合同的无效而免除。本合同项下的资料的知识产权、素材及成果等均归属甲方所有，署名权除外。丙方承诺，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时，不得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亦不得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权益的行为。若甲方因丙方的上述行为而提供的成果等进行了确认、同意、接收，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一切后果均由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丙方追偿。

#### 十三、仲裁、起诉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三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依法向工程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 十四、合同正、副本及效力

1、合同的份数：共壹拾陆份，正本肆份，副本壹拾贰份。

其中：甲方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乙方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丙方（主）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丙方（成）正本壹份，副本叁份。

2、本合同正、副本具同等效力，当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 十五、其他事项

1、三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三方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另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2、丙方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接触的甲方工作秘密（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商业秘密、任何技术性资料、以及甲方为完成本合同提供的任何其他信息资料并且在提供时未说明是公开信息的）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丙方（包括但不限于丙方雇员、代理人、顾问等）不得将从甲方获取的一切资料和信息、或其他成果用于本合同范围之外目的，否则全部收益归甲方所有，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 作为违约金（丙方(主)、丙方(成)按各自合同总额比例支付），并应另行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无论本合同是否切实得到履行或因任何原因变更、解除、终止、失效等，本条款均始终有效。

3、为规范项目建设管理，丙方需遵守乙方《服务供应商不规范行为管理办法》（另册），对丙方行为实行“黑、白名单”管理。如丙方履行合同存在严重不履约行为，丙方收到乙方发出的本项目监管函每次罚款 5000 元，收到本项目约谈法定代表人通知书每次罚款 10000 元。丙方连续收到 3 份约谈法定代表人通知书，自第 3 份约谈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暂停丙方对乙方后续项目的投标资格半年，并在白云区范围内通报。后续再每多发出一份约谈法定代表人通知书，

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自动停标半年，停标时间如有重合，自动顺延。

5、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丙方以银行履约保函方式向甲方提供中标金额（合同总价）10%的履约保证金。出具履约保函的担保人：应在中国注册且营业地点在广州行政辖区内的银行或甲、乙方认可的担保机构开具。履约保函退还时间：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提交勘察设计费结算资料后 28 日历天内。

5、本合同未尽事宜，经三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协议，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6、本合同生效后，合同当事人认为必要时，可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鉴证，鉴证费用由丙方负责。三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终止。

#### 十六、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2 年 12 月 20 日

订立合同地点：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齐富路88号城投大厦C座8楼

合同三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三方全部完成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行以下无正文）

此件仅供投标使用，其他无效

(本页为签章页)

甲方：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人和镇鹤龙七路2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



乙方：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街齐富路88号城投大厦C座8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020-36680988



丙方（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85号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020-86660116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广州流花支行

账号：82250078801500000111



丙方（成）：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均禾街罗岗村加石南路29号2栋4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020-31525382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康王路支行

银行账号：44050145080300000069



## （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注：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原件清晰扫描件。

###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投标项目名称：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白云医院扩建项目（一期）勘察设计。

致：广州市白云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以上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签署投标资料、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协议牵头人及联合体成员单位单方签署、盖章确认的本项目投标文件及相关投标资料，均视为联合体成员单位共同编制，联合体成员单位均承认其法律效力，并共同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承担民事、行政、刑事责任。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相应责任。

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俊郭

分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及深化、方案估算；初步设计（施工图深度）、项目概算（施工图深度）、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消防设计审查及备案（如有）；配合编制竣工图、配合开展前期报建报批、配合相关评审工作、各阶段施工控制点交桩、施工配合服务（含设计优化、驻场服务等）及后续服务工作、设计变更、设计分包等（如有）。

联合体成员：（盖章）广东中煤江南工程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袁如生

分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勘察[包括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及施工阶段勘察（超前钻）]、地下物探测、地形测绘、工程测量（IV等水准测量）等。

签订日期：2022 年 10 月 23 日

注：单独投标的，无需提交本协议书。

扩建茂名市第七中学工程总承包(EPC)

2023-Y061-01

扩建茂名市第七中学工程总承包 (EPC)

#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此件仅用于招标投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茂名市第七中学

承包人（全称）：(主)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  
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  
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扩建茂名市第七中学工程总承包（EPC）。
2. 工程地点：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茂南发改投资[2022]18号。
4. 资金来源：教育专项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扩建茂名市第七中学工程总承包（EPC）。该项目总投资为：172875378.06  
元，建安费为：117683100元，设备购置费：5290000元。项目规划用地104亩，  
其中新增用地73.5亩。总建筑面积约45832.85平方米，主要建设新建教学楼、  
实验楼、综合楼（教学楼、实验楼、综合楼为一栋单体，新建17078.02平方米）、  
学生宿舍2（新建6455.12平方米）、学生宿舍3（新建5719.2平方米）、400  
米环形跑道、篮球场、足球场，以及新建校园大门、围墙、体育器械区、绿化区、  
硬底化道路等配套设施。

6. 工程承包范围：负责设计、采购、施工合同约定的工程。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  
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玖佰伍拾伍万柒仟贰佰柒拾玖元捌（¥119557279.8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万零叁仟柒佰零壹元（¥2703701.00元）；适用  
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 （2）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玖万元（¥5290000.00元）；适用税率：%，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元）；

(3)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壹佰伍拾陆万叁仟伍佰柒拾捌元捌角整（¥111563578.80元）；适用税率：9%，税金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贰拾壹万壹仟陆佰柒拾壹元陆角伍分（¥9211671.65元）；

其中包含：

①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玖万陆仟陆佰零叁元柒角捌分（¥5896603.78元）

②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元）。

③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元）大写）/（¥元）。

④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含税）：/

人民币（¥元）大写）/（¥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

3. 工程款支付

本项目所有工程款分别支付至联合体各成员账户，各成员须分别提供相关银行账户资料。

3.1 设计费支付：

3.1.1 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后，支付设计费的30%作为施工图设计预付款；

3.1.2 乙方提交通过施工图审查合格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本合同设计费的90%。

3.1.3 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本合同价中设计费的97%。

3.1.4 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施工结算审定后28天内，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至最终审定的设计费的100%。

3.1.5 设计单位凭等额有效发票收取费用。

3.2 工程费的计量、支付及履约条款：

3.2.1 本项目工程价款包括建安工程费及双方认可的其它费用组成。

建安工程费的结算依据包括但不限于2018年《广东省建筑与装饰工程综合定额》、《广东省安装工程综合定额》、《广东省市政工程综合定额》、《广东省园林绿化工程综合定额》，相应的计价办法以及国家、广东省、茂名市、茂南区有关规定和相关程序办理工程结算。

3.2.2 工程款及预付款的计量、支付。

本项目暂定总工程款为：甲方审定工程预算×（1-中标下浮率），最终以甲方审定的结算价为准。

(1) 预付款：预付款的金额或比例为：工程总承包合同签订后，支付工程总承包签约合同价中建安工程费（扣除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和暂列金额后的建安费）的30%作为建安工程预付款，预付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壹佰柒拾万零玖拾贰元伍角壹分（¥31700092.51元）。

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_\_\_\_\_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10 份（承包人主办方执 6 份，承包人成员方执 4 份）

发包人：（公章）茂名市第七中学

承包人：（主）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902456409197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237820

地址：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73 号

邮政编码：525025

406、506、606 房

法定代表人：

邮政编码：510030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0668-2353968

委托代理人：

传真：

电话：020-83899019

电子信箱：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茂

电子信箱：gdy.jsf@163.com

名金塘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账号：44583201040004706

州流花支行

、采购和施工  
任期限及保修

账号：44001453102050285408

承包人：（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  
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821091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21号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3541460

传真：/

电子信箱：gd.iysj2@163.com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流花支行

账号：82250078801500000111

承包人执\_10

一建筑工程有限  
章)

人：

100001903237820

区流花路73号

om

股份有限公司广

##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扩建茂名市第七中学工程总承包（EPC）工程总承包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担项目施工部分工作，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设计部分工作。
6.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由其自行协定。
7.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曾国廷（签字）

成员名称：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丁（签字）

日期：2023年10月09日

### 3、投标人近5年承接的建筑工程设计类项目获奖

投标单位名称：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1、项目名称：金湾航空城公共文化中心；奖项名称：2019-2020建筑设计奖公共建筑三等奖；获奖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颁奖单位：中国建筑学会；获奖时间：2021年9月5日；

2、项目名称：中山翠亨新区生物医药智创中心；奖项名称：2025年度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建筑设计三等奖；获奖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颁奖单位：中国勘察设计协会；获奖时间：2025年11月20日。

3、项目名称：清远市图书馆；奖项名称：2025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建筑工业化设计二等奖；获奖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颁奖单位：中国勘察设计协会；获奖时间：2025年11月20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 2019-2020建筑设计奖

2019-2020 Architectural Design Award of ASC

公共建筑

三等奖

金湾航空城公共文化中心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SCAS2020-01-3-178D

项目编号：2025-B0795



#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 获奖证书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中山翠亨新区生物医药智创中心 被评为2025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建筑设计 三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合作单位：北京联合维思平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工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建科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2025-S0024



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 获奖证书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 清远市图书馆 被评为2025年度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 建筑工业化设计  
二等奖。

特发此证，以资鼓励。

合作单位：中誉设计有限公司、建同设计有限公司



#### 4、拟派项目负责人近5年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公共建筑类设计业绩

姓名	何惠宜	所属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作年限	23年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职称证书（如有）	建筑学正高级工程师		
代表业绩	<p>1、项目名称：增城区宁西医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设计工作内容：方案设计、建设方案联审决策、规划报建、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施工图深度)、配合概算评审、协助审查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协助编制竣工图；合同金额：1413.9477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6月6日；<b>在该项目任职岗位：项目负责人；</b></p> <p>2、项目名称：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服务；设计工作内容：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负责项目建设相应范围内与项目建设及使用功能有关项目内容的初步设计，项目的施工图设计过程中的设计指导及配合工作。；合同金额：281.6424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6月11日；<b>在该项目任职岗位：设计负责人；</b></p> <p>3、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印院区广州泌尿医学中心改建工程勘察设计；设计工作内容：完成所有建设内容的方案设计(含方案修改和完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审核；合同金额：236.6972万元；合同签订日期：2023年7月26日；<b>在该项目任职岗位：项目负责人。</b></p> <p>注：业绩资料应能显示该人员是否担任<b>项目负责人或设计负责人</b>职务。</p>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何惠宜【项目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7日  
-2026年09月1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何惠宜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79年02月07日

注册编号：20194402598

聘用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6年03月11日-2028年03月10日



主任



何惠宜

个人签名：

何惠宜

签名日期：2026年03月17日

发证日期：2026年03月11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惠宜

身份证号：440102197902075629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15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6110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633867

学生 何惠宜 性别 女，  
一九七九年二月七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林继明

校 名: 广州大学

二〇〇三年六月十八日

学校编号: 110781200305000239

姓名 何惠宜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9年2月7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76号3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21979020756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25.11.05-长期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 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

获奖者：何惠宜

证书号：KJCXZCRY-2024-X027-R03





验证码：202605089854412016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何惠宜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10219790207562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98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31104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1-04。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5月08日

# 1、增城区宁西医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2606]号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增城区宁西医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JG2023-1714】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壹拾叁万玖仟伍佰元整(¥1,413.95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何惠宜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5月1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5月19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 2023-05-24



增公建管字[2023]NXY-04号

## 增城区宁西医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 勘察、设计合同

增建管办[ ]号/ /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2023年6月

# 一、协议书

发包人与勘察、设计人经过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中标通知书；
- (2) 协议书；
- (3) 勘察合同；
- (4) 设计合同；
- (5)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二、工程总投资约 37538.09 万元，本合同暂定价款 1413.9477 万元，其中勘察合同暂定价款 371.6262 万元，设计合同暂定价款 1042.3215 万元。

三、如本合同需缴纳合同印花税，勘察、设计人需在有关税务部门规定期限及结清本合同费用前，代缴按规定属发包人缴纳的部分，代缴后发包人按代缴金额实报实销。

四、本合同自发包人及勘察、设计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发包人及勘察、设计人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五、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发包人执六份，勘察设计人执六份。



发包人: (公章) 广州市增城区  
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  
务中心  
住所: 44011801032

勘察设计人: (公章) 广东省建科建  
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  
路 121 号

法定代表人: 绍林

法定代表人: 俊郭

委托代理人: 其他无效

电话: 020-86660116

电话: 020-86660110

传真: 020-866601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  
支行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8225007880150000011

账号: 1

邮政编码: 510500

订立时间: 2023 年 6 月 6 日, 签订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

## 二、勘察、设计合同

### 第一部分：勘察部分

发包人：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勘察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增城区宁西医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1.2 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宁西街道，西侧为现状道路，东侧为雅瑶河支流，北侧为花莞高速，南侧为湖中村。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规划设置床位数 250 床（200 床综合病床，50 床感染病床），其中 100 张床位独立一栋用房，50 张感染病床独立一栋（含发热门诊）。总用地面积为 35 亩，新建总建筑面积 47070 平方米。新建急诊部、门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保障系统、行政管理和院内生活、感染疾病科，周转宿舍、预防保健等用房，建设内容还包括地下车库等配套用房及公用工程系统，并配套建设红线内道路与广场、绿化、围墙等设施。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设计任务书，最终以相关政府部门审查确定的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为准。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1.6 承接方式：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1.7 预计勘察工作量：测量、物探，工程勘察、现场指导与监督。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
-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
-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控制标高。
-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基本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
- 2.5 如发包人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勘察人自行收集，费用已包含在本合同价款中。

**第三条：** 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壹拾伍份、电子文件一套，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另行收费，具体费用由双方自行约定。

**第四条：**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具体勘察工作开工日期为发包人对该项目勘察工作大纲批复之日，开工 15 天内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第六条约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工程勘察费用报价表中投标价为暂定价，当广州市增城区财政评审机构或财政部门授权委托单位审定的概算对应勘察项目勘察费高于合同价时，则以合同价的为准，否则以审定价为准。工程勘察工程量按实结算，除非发生重大变更，并经发包人批准另作调整外，概算工程勘察费用总价即为工程勘察费结算封顶价。

4.2.1 该收费含岩土工程勘察费、工程测量费、工程物探费，其中，地质钻探费综合包干单价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下浮 1.00 % 计取，工程测量费及工程物探费按国家计委、建设部颁发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 号文）下浮 1.00 % 计取（其中用于办理规划报建用地预审、规划国土等手续的 1: 500 地形测

量收费标准按国家测绘局颁发的国家测绘产品价格收费标准下浮 1.00 %计算)。

4.2.2 本工程勘察费(含测量费用)暂定为 371.6262 万元(大写: 叁佰柒拾壹万陆仟贰佰陆拾贰元整)，结算时，工程勘察费按实际完成工作量调整(不含因勘察人原因增加工作量)，但费率浮动幅度及综合单价不变，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增城区行业主管部门授权委托单位审定金额。

4.2.2.1 合同签订后 15 天内，支付合同勘察费暂定价的 30%。

4.2.2.2 提交勘察和物探成果文件后 5 天内，并提交勘察费用清单，经发包人审核，支付实际完成勘察量的费用 50%；

4.2.2.3 完成概算评审后，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审定后勘察费的 80%。

4.2.2.4 本项目施工图技术交底完成后，发包人向勘察人支付至审定后勘察费的 90%。

4.2.2.5 剩余的勘察费待工程竣工验收且提交全部竣工资料备案后发包人一次结清(不计利息)。以上勘察费必须待财政拨款到位后支付。

因发包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当发包人向财政部门进行申请财政支付时，则视为已对勘察人支付。

岩土勘察费计算依据表：(根据项目实际填)

岩土勘察费计算表

序号	深度	地层类别	钻管(泥浆护壁)钻进		深度	地层类别	水上钻进		备注	
			单价(元/米)	金额(元)			厚度	单价(元/米)		金额(元)
1	0-10	I	500.00	46	23000.00	0-10	I	92	0	
		II	1200.00	71	85200.00		II	177.5	0	
		III	300.00	117	35100.00		III	351	0	
		IV	0.00	207	0.00		IV	621	0	
		V	0.00	301	0.00		V	903	0	
		VI		382	0.00		VI	1146	0	
	10-20	I	0.00	58	0.00	10-20	I	116	0	
		II	1300.00	89	115700.00		II	222.5	0	
		III	500.00	147	73500.00		III	441	0	
		IV	200.00	259	51800.00		IV	777	0	
		V	0.00	377	0.00		V	1131	0	
		VI		477	0.00		VI	1431	0	
	20-30	I	0.00	69	0.00	20-30	I	138	0	
		II	1300.00	107	139100.00		II	267.5	0	
		III	600.00	176	105600.00		III	528	0	

	IV	35.00	311	10885.00		IV		933	0		
	V	65.00	452	29380.00		V		1356	0		
	VI		573	0.00		VI		1719	0		
30-40	I	0.0	82	0.00	30-40	I		164	0		
	II	200.0	127	25400.00		II		317.5	0		
	III	0.00	209	0.00		III		627	0		
	IV	300.00	368	110400.00		IV		1104	0		
	V	500.00	536	268000.00		V		1608	0		
	VI		680	0.00		VI		2040	0		
40-50	II	0.0	151	0.00	40-50	II		151	0		
	III	0.0	249	0.00		III		249	0		
	IV	0.0	439	0.00		IV		439	0		
	V	0.0	639	0.00		V		639	0		
	VI		809	0.00		VI		809	0		
50-60	III	0.0	277	0.00	50-60	III		277	0		
	IV	0.0	489	0.00		IV		489	0		
	V	0.0	711	0.00		V		711	0		
	VI		901	0.00		VI		901	0		
60-70	V		789	0.00	60-70	V		789	0		
	VI		1000	0.00		VI		1000	0		
小计		7000.0		1073065.00	小计		0		0		
合计	系数(泥浆护壁)		1.5	1609597.50	合计			(水上钻探D《10M附加调整系数2.0)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元)	系数	金额(元)	序号	项目	数量	系数或单价(元)	金额(元)	
2	陆上取样	现状土	270	40	10800.00	6	井探			0	
		扰动取土	10	15	150.00		地质测绘1:500		11475	0	
		取石	90	25	2250.00		地质测绘1:2000		5100	0	
		取水	4	40	160.00	7	线路上作业			0	
	水上取样	土		40	0.00		钻孔			0	
		岩		25	0.00		原位测试取样			0	
		水		40	0.00	8	地下水位测量		50	0	
3	压水、注水上试验	水深《20		1753	0.00	9	岩溶地区钻探			0	
		水深》20		2104	0.00	合计	工程费用金额(6~9项)			0	
		钻孔注水		409	0.00	序号	项目	数量	基数		
		探井注水		205	0.00	10	化验费				49099.40
4	动力触探试验	I类0~10	32	0.00			原状土固结快慢剪				

		II类 0~10		50		0.00			水质			
		III类 0~10		82		0.00			岩石抗压 实验			0
		I类 0~20	200	80	1	16000.00			室内实验 室技术费	10%		4909. 94
		II类 0~20	250	108	1	27000.00	11		技术工作 费	100%	(1~10) 合计 *100%	17553 57.5
		III类 0~20	50	144	1	7200.00	12		高温附加 调整费	1.2		
	5	I类 20~5 0	100	120		12000.00	13		报告书		100	
		II类 20~5 0	300	162	1	48600.00	合计		勘察费用 金额 (1~13 项)			3564724.34
		III类 20~5 0	100	216	1	21600.00						
	小计					145760.00						

备注：取费按《工程勘测设计收费标准》2002版计算，工作量按实际发生费计算

测量费计算依据表：（根据项目实际填）

序号	项目	计量单位	类别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GPS RTK 一级观测	点	复杂	3	5061.33	15183.99	根据国家测绘局《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第八章工程测量，第1条控制测量中四等电磁波测距导线 P29
2	四等水准测量	KM	复杂	1.3	842.7	1095.51	根据国家测绘局《测绘工程产品价格》2002，第八章工程测量，第1条控制测量中三、四等水准测量 P29
3	1:500 数字化地形图测量	km <sup>2</sup>	复杂	0.063	179387.5	14575.23	(1)根据国家测绘局2002《测绘工程产品价格》，第1章说明，第6条测绘工程产品价格调整系数按下表执行 P5，小面积系数为标准幅价格 X1.3；(2)测区红线面积为0.023336平方公里，1:500地形图标准幅面积是0.0625平方公里，测区面积不足一幅图的面积，价格按一幅图的价格计算。
合计(元)						30854.73	

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计算依据表：（根据项目实际填）

序号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元)	备注
1	盲探管线		m <sup>2</sup>	23335.9	1.50	35003.87	
2	钻孔 波速 测试	D≤15m	m	90	135.00	12150.00	
3		15≤D<30	m	90	162.00	14580.00	
4		30≤D<50	m	30	216.00	6480.00	
5	技术工作费 22%					15007.05	
6	土壤氡浓度检测		点	250	300	75000.00	
7	合计(元)					158220.92	
注 1: 盲探管线及钻孔波速测试取费按《工程勘测设计收费标准》2002 版计算, 工作量按实际发生费计算							
注 2: 收费依据为《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11.3.1。							

注：所有勘察项目（含物探、检测）均需报发包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确认同意后方可实施。

4.2.3 在签订合同或结算阶段, 如发包人发现勘察人的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 可进行修正, 勘察人不得有异议。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 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 并按第二条约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签证, 经办理正式变更签证手续后, 发包人应按实际发生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3 由于发包人原因或规划调整原因造成的勘察人停、窝工, 工期顺延。停工 6 个月以上的, 双方同意按已实际完成的勘察工作量对应勘察费的 90%进行支付。

5.1.4 发包人应保护勘察人的投标书、勘察方案、报告书、文件、资料图纸、数据、特殊工艺(方法)、专利技术和合理化建议, 未经勘察人同意, 发包人不得

泄露、不得擅自修改、传送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勘察人有权索赔。

5.1.5 本合同有关条款中约定的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 5.2 勘察人责任

5.2.1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勘察人所提交的地形图测量等成果资料需满足规划报建、办理用地预审手续及规划国土部门的审批要求，否则勘察人应将地形图测量工作分包给具备相应资质并能办理上述手续的勘察测量单位负责实施，如果因为资料不合格而导致的返工测量、补充测量、完善资料、修改资料等工作及费用由勘察人承担。

5.2.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若勘察人无力补充完善，需另委托其他单位时，勘察人应承担全部勘察费用；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除应负责采取补救措施，按勘察收费的3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外，还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規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2.3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2.4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钻探过程中原状取土过程封存过程、取水过程、原位测试、钻孔深度、现场勘探孔波速试验过程等资料须留档备查，岩土原始样本须密封完好，完整无损，以备发包人、监理单位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单位在施工过程中校验。

5.2.6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它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7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勘察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勘察单位未探明地下埋藏物即进行钻探的，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勘察人承担民事责任。

5.2.8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由于勘察人原因造成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时，勘察人应按发包人要求期限返工，其返工勘察费用由勘察人承担。

6.2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或其他发包人责任，发包人解除合同的，勘察人已完成的工作量相应勘察费金额不超过定金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定金；勘察人已完成的工作量相应勘察费金额超过定金的，按勘察人实际完成工作量结算及支付勘察费（定金抵扣勘察费）。

6.3 发包人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日期）拨付勘察费，每超过一日，应偿付应付未付勘察费的千分之一逾期违约金，预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最终勘察合同价格的30%。

6.4 由于勘察人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时间（日期）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勘察费千分之三，误期损害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最终勘察合同价格的30%。

6.5 本合同签订后，若非发包人原因，勘察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勘察人按勘察收费的30%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6.6 由于勘察原因造成工程变更并引起工程费用（即施工中标价）增加的，勘察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金，具体如下：

(1) 由于勘察原因造成工程变更并引起工程费用（即施工中标价）增加3%-5%（不含3%，含5%）或累计达到500万以上的，发包人将扣除勘察单位勘察中标价的5%作为违约金；

(2) 由于勘察原因造成工程变更并引起工程费用（即施工中标价）增加5%-10%（不含5%，含10%）的，发包人将扣除勘察单位勘察中标价的10%作为违约金；

(3) 由于勘察原因造成工程变更并引起工程费用（即施工中标价）增加10%以上（含10%）的，发包人将扣除勘察单位勘察中标价的30%作为违约金。

(4) 发生上述情况的，均对勘察单位记录一次不良信用行为，并上报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备案。

6.7 勘察单位必须保证参与本项目勘察人员的稳定性，应与投标文件保持一致，发包人不要求更换时不得更换。因特殊情况需要更换的，勘察单位应以书面

形式向发包人提出意向（附前任和后任人员的详细履历资料），经发包人同意后  
方可更换。勘察单位必须保证后任人员的资质、资历、业绩、实际工作能力不低  
于前任人员的素质。

若发包人认为工程勘察负责人不称职时，勘察单位应当在收到发包人的书面  
通知后 5 天内更换，更换人员的的资质、资历、业绩、实际工作能力不低于前任  
人员的素质，且更换人员须先经过发包人确认。若勘察单位对发包人要求更换人  
员有异议时，可进行申诉，若申诉后发包人仍然要求更换，则勘察单位应无条件  
进行更换，同时按 30000 元的约定承担违反投标承诺的违约责任，在勘察费中直  
接扣减。

更换人员必须履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人员变更手续，后任人员继续行  
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6.8 本合同项下，违约方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总和不超过勘察费合同签约  
价。

**第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  
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其它约定事项

8.1 勘察人不得将本工程转包给他人。

8.2 勘察人在勘察过程中发现地下不明物体及发生突发事件应及时报告发  
包人。

8.3 发包人不提供施工及生活用水、用电，由勘察人自行解决。

**第九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  
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  /  仲裁；

（二）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  
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  
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发包人： 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  
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公章)

住所：广州市增城区荔城街  
荔乡路 81 号 13 楼

法定代表人： 绍林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勘察人：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  
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  
121 号

法定代表人： 俊郭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6660116

传真：020-86660110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账号：8225007880150000011

1

订立时间：2023 年 6 月 6 日

此件仅供投标使用，其他无效

## 第二部分：设计部分

发包人：广州市增城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服务中心。

设计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增城区宁西医院建设项目设计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市增城区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

1.2 发包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

1.3 本项目的立项批复文件；

1.4 发包人提供的规划建设主管部门对本项目的规划设计要点；

1.5 发包人提供的本项目基础资料；

1.6 合同双方签署的本合同及一切附件和补充文件；

1.7 设计和建设过程中的政府审批意见，政府或发包人委托或组织的评分机构（会议）提出的及发包人发出的阶段性书面意见，双方来往的各类书面文件、会议纪要等；

1.8 设计中标通知书；

1.9 招标文件；

2.0 设计人参加投标的方案，以及评标委员会的意见、发包人提出的修改意见，使用权属于发包人的其他投标方案。

###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上述部分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先后排列次序为优先：

2.1 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政府及广州市增城区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2.2 合同实施期间双方签订的合同补充或修正文件；

- 2.3 合同条款;
- 2.4 中标通知书;
- 2.5 招标文件的问题澄清;
- 2.6 投标文件的问题澄清;
- 2.7 招标文件;
- 2.8 投标文件;
- 2.9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第三条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名称、规模、阶段、设计内容及设计估算投资:**

3.1 工程名称: 增城区宁西医院建设项目勘察设计。

3.2 规模: 本项目规划设置床位数 250 床(200 床综合病床, 50 床感染病床), 其中 100 张床位独立一栋用房, 50 张感染病床独立一栋(含发热门诊)。总用地面积为 35 亩, 新建总建筑面积 47070 平方米。新建急诊部、门诊部、住院部、医技科室、保障系统、行政管理和院内生活、感染疾病科, 周转宿舍、预防保健等用房, 建设内容还包括地下车库等配套用房及公用工程系统, 并配套建设红线内道路与广场、绿化、围墙等设施。

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设计任务书, 最终以相关政府部门审查确定的建设项目、建设规模、建设标准等为准。

3.3 阶段: 方案设计、建设方案联审决策、规划报建、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施工图深度)、配合概算评审、协助审查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施工现场指导与监督、协助编制竣工图。

3.4 项目设计内容:

(一) 全过程规划建筑设计,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修建性详细规划: 包括总平面规划设计、竖向规划设计、管线综合设计、建筑布局、交通组织、景观绿化、日照分析等。

(2) 项目整体(含建筑、用地范围内的室外市政等)设计方案及深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含设计变更)并编制工程的初步设计概算, 包括场地平整、基坑支护及土方工程、建筑、结构、给排水、强电、消防、暖通、燃气、弱电智能化(含智能化系统项目建设方案(如有))、装配式建筑、污水处理、废气处

理、人防工程、室内装修、幕墙、节能、劳动安全卫生、消防的专项流程、基础配套设施、室内外管线综合平衡、室外市政、景观园建、室内外标识系统、海绵城市、设备选型等。

(3) 建设方案联审决策：按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实施细则要求编制项目建设方案，并在联审过程配合修改完善建设方案。

(4) 项目用地范围内基础配套设施工程设计、室内外管线综合平衡设计、室外道路广场、园林工程设计、室内外标识系统设计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含设计变更），初步设计概算等。

(5) 概算编制：以施工图纸编制项目概算，需达到财政评审深度要求。

(6) 施工阶段的现场服务：根据工程建设进展情况和甲方的要求提供现场服务，及时派出各专业工程师解决工程中涉及到的设计问题。

(7) 相关配合服务：主要包括报审报建配合服务（提供所需图纸及说明等，包括不限于项目的规划报建（含技术审查）、各专项报建、装配式建筑预评价、初步设计审查、概预算评审、消防审查、施工图审查等）、招标配合服务、项目设备造型配合服务、工程结（决）算配合服务、保修阶段的服务等，服务期至上述工作完成为止。

(8) 各阶段设计文件深度要求必须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要求，各专业还应该满足各专业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范或规定的要求。各单体在方案、概算、竣工阶段要有单体的经济指标表。

## (二) 绿色建筑咨询及设计

完成绿色建筑二星级设计

### 1. 初步设计方案咨询服务：

- (1) 分析项目适用的技术措施与实现策略；
- (2) 完成初步方案、投资估算、星级评估。

### 2. 方案优化设计阶段咨询服务：

- (1) 确定项目技术措施要求；
- (2) 完成设计各专业的提案，落实技术要点、相关产品；
- (3) 指导施工图设计；

###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1) 完成相关各项方案分析报告和计算书;

(2) 制作绿色建筑施工图审查全部材料;

(3) 通过施工图审查;

(三) 海绵城市建筑工程咨询及设计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1. 方案设计阶段:

配合项目方案设计,与建筑、给排水专业沟通协调,完成海绵城市规划设计专篇及海绵城市方案图,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 施工图阶段:

配合项目施工图设计,与建筑、给排水及景观专业沟通协调,完成海绵城市设计专篇及海绵城市施工图,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配合指导现场施工。

3. 施工阶段

指导并配合项目施工单位实施海绵城市各项设施施工,通过海绵城市建设效果评估。

(四) 按照《建筑信息模型施工应用标准》(GB/T51235-2017)、《关于推进建筑信息模型应用的指导意见》(建质函[2015]159号)和《2016-2020年建筑业信息化发展纲要》(建质函[2016]183号)等标准规范文件的要求,在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阶段等方面落实建筑信息模型(BIM)在本项目的创建和应用。

1、工作内容

1.1 设计人应用相关正版软件进行BIM3D建模(包括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消防、暖通等专业),并负责渲染与生成动画演示。建议建模采用Autodesk软件,计价算量采用广联达软件,模型整合采用Navisworks软件,动画采用3Dmax软件。模型精度要求LOD300。

1.2 设计人通过BIM模型检查设计成果,如有错误,向发包人提交错误报告;对模型中各专业进行碰撞检测分析,形成碰撞检测报告;并进行管线综合优化,提交优化后的BIM模型。以提升设计和施工效率,减少后续在施工阶段出现的设计变更或修改及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返工浪费。

1.3 项目实施过程中,设计人派遣有经验的 BIM 人员参与施工交底和进行常规巡场工作,并协助施工现场根据施工现场发生的变更(如设计、施工联系单等变更),进行复核。

## 2、提交成果要求

2.1 设计人向发包人交付约定的成果文件。发包人如需增加成果内容的数量,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确定的项目实施进度要求如下:

### (1) BIM 模型建立

- 1) 建筑 BIM 模型
- 2) 结构 BIM 模型
- 3) MEP-BIM 模型
- 4) 效果图渲染
- 5) 建筑动画

### (2) 设计变更 BIM 模型修改

- 1) 建筑设计变更
- 2) 结构设计变更
- 3) MEP 设计变更

### (3) BIM 模型碰撞检测及优化

- 1) 专业内碰撞
- 2) MEP 与结构的之间的碰撞

2.2 BIM 模型过程文件须按照发包人要求随时提供给发包人,以供协调、查看之用,并配合发包人进行协调或者按照发包人的具体要求进行协调。

2.3 提供给发包人一套完整的 BIM 模型以及相关样板文件(含电子版文件)。

## (五) 缺陷责任期的项目全过程勘察设计。

设计专业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平整、基坑支护及土方工程、建筑、结构、给排水、强电、消防、暖通、燃气、弱电智能化(含智能化系统项目建设方案)(如有)、装配式建筑、污水处理、废气处理、人防工程、室内装修、幕墙、节能、劳动安全卫生、消防的专项流程、基础配套设施、室内外管线综合平衡、室外市政、景观园建、室内外标识系统、海绵城市、设备选型等。

**3.5 设计估算投资: 约 37538.09 万元。**

发包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设计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020-86660116

020-866601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8225007880150000111

订立时间: 2023年6月6日

## 2、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服务

#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编号：20240430LD002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 勘察、初步设计, 于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公开招标开标后, 已完成评标工作, 经过公示和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该勘察设计招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 现确定中标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2,832,000元, 中标价为人民币2,816,424元, 大写: 贰佰捌拾壹万陆仟肆佰贰拾肆元, 投标下浮率: 0.550%。(其中: 勘察费: 人民币1161576.00元, 下浮率: 0.55%; 初步设计费: 人民币1654848.00元, 下浮率: 0.55%。)工期: 30日历天, 工程质量达到: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管理班子

勘察负责人: 林昌宾, 证号: AY194401622; 设计负责人: 何惠宜, 证号: 20194402598;

本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中标人须在本通知书签发之日起30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单位: 	招标代理机构: 
交易服务机构: 	
日期: 2024年04月30日	

正本

GF-2020-

合同编号：

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  
勘察、初步设计服务合同

此件仅用于投标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书包含二个部分：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第二部分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发包人：罗定市亿康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主）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成）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勘察、初步设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云浮市罗定市环市西路，东至竹筒塘村，南至九龙公园，西至环市西路东边，北至平西九龙村。

工程内容：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9600 平方米，占地面积约 5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1）加建后勤综合楼，面积：3000 平方米；（2）新建医养楼，面积：15000 平方米，床位：500 个；（3）新建洗衣房，面积：1600 平方米；（4）新建地下室（人防），面积：8500 平方米；（5）污水管网驳接工程；（6）备用电源 10 千伏电压供电工程；（7）对一、二期工程进行洁净级装修，面积：10605 平方米；（8）设备采购一批等。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罗发改投审〔2023〕106 号。

资金来源：全部来源上级资金和市财政统筹解决。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勘察内容：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负责项目建设相应范围内与项目建设及使用功能有关项目内容的工程勘察（1:500 地形图测绘，岩土工程勘察，物探），项目的勘察过程中的指导及配合工作。

2. 设计内容：根据项目建设和使用功能需求，负责项目建设相应范围内与项目建设及使用功能有关项目内容的初步设计，项目的施工图设计过程中的设计指导及配合工作。

## 三、合同工期

勘察设计工期日历天 30 天。

## 四、质量标准

勘察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0 年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勘察标准及规范，符合本项目的可研批复及规划方案批复的要求。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建质函[2016]247 号《建筑工程设计文件 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建质[2013]57 号《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 年版）、国家及地方现

行的设计标准及规范，符合本项目的可研批复及规划方案批复的要求。

#### 五、合同价款

勘察初步设计合同价款：2816424.00元(¥ 贰佰捌拾壹万陆仟肆佰贰拾肆元整)。其中：  
勘察费合同价为人民币1161576.00元(¥ 壹佰壹拾陆万壹仟伍佰柒拾陆元整)。勘察费合同价 = 勘察费招标控制价 × (1-勘察费下浮率)，勘察费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勘察费结算时，以经罗定市财政投资审核机构审定的勘察费概算价为基础计算，即：勘察费结算价 = 审定勘察费概算价 × (1-20%) × (1- 勘察费中标下浮率) (且最终结算价不超中标价)。。

初步设计费合同价为人民币1654848.00元(¥ 壹佰陆拾伍万肆仟捌佰肆拾捌元整)。初步设计费合同价 = 初步设计费招标控制价 × (1- 设计费下浮率)，初步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初步设计费结算时，以经罗定市财政投资审核机构审定的计费概算价为基础计算，即：初步设计费结算价 = [(审定设计费概算价 × 初步设计费比例 40%) × (1-20%)] × (1- 初步设计费中标下浮率) (且最终结算价不超中标价)。

本工程设计费概算价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计算办法，其中工程设计收费以概算审定的工程建安费作为计费额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0、附加调整系数为1.0。

#### 六、担保

1.履约担保：√。

2.支付担保：√。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1.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
- (4)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5) 图纸
- (6) 投标书及其附件

2.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八、联合体

1.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则本合同对联合体各方(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方)为联合体牵头人，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为联合体成员)均有法律约束力；联合体牵头人在合同实施阶段承担主办、协调工作，须监督、督促联合体其他人员的工作进度和质量。

2.经双方协商同意，项目勘察费、设计费由发包人直接支付给勘察人、设计人。

#### 九、补充条款

双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实际经协商一致，可对各通用合同条款内容具体化、补充或修改，并在对应专用合同条款内约定。

#### 十、合同生效

1.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11日

2.合同订立地点：罗定市

3.本合同（包括协议书、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一式拾壹份，甲方执伍份，乙方各执叁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罗定市亿康投资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公章）（联合体牵头人）



地 址：罗定市罗城街道泽汇路2号二楼203室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21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李伟兴

联系人：

电 话：020-86660024

电 话：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流花支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8225 0078 8015 0000 0111

如联合体单位，还须联合体其他成员填写一下信息并签名盖章：

承包人：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公章）（联合体成员方）



地 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67号701-718房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人：黎进国

电 话：020-8638926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金钟支行

帐 号：3602 2003 1910 0173 826

GF—2016—0203

合同编号：\_\_\_\_\_

#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此件仅用于投标使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本章内容的协议书、通用条件直接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勘察合同》(GF-2016-0203)。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罗定市亿康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人(全称): 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工程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

2.工程地点: 云浮市罗定市环市西路,东至竹筒塘村,南至九龙公园,西至环市西路东边,北至平西九龙村。

3.工程内容: 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9600 平方米,占地面积约 5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 (1) 加建后勤综合楼,面积: 3000 平方米; (2) 新建医养楼,面积: 15000 平方米,床位: 500 个; (3) 新建洗衣房,面积: 1600 平方米; (4) 新建地下室(人防),面积: 8500 平方米; (5) 污水管网驳接工程; (6) 备用电源 10 千伏电压供电工程; (7) 对一、二期工程进行洁净级装修,面积: 10605 平方米; (8) 设备采购一批等。

###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勘察范围和阶段: 勘察以及后续服务和现场指导与监督

2.技术要求: 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0 年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勘察标准及规范,符合本项目的可研批复及规划方案批复的要求。

3.工作量: 按照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同意的勘察方案实施,按实际完成工程量。

### 三、合同工期

1.开工日期: 以发包人开工报告批准日期为准

2.成果提交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招标人在合同约定的限期 30 日历天内,按实际工程进度通知中标人进行工程勘察设计。中标人应在方案确认后 30 日内完成工程勘察、初步设计;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完成补充、修改。因勘察人、设计人原因导致工程勘察、设计进度延误超过 30 日的,发包人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勘察设计费。

3.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勘察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20 年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勘察标准及规范,符合本项目的可研批复及规划方案批复的要求。

### 五、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陆万壹仟伍佰柒拾陆元整 (¥1161576.00 元); 勘察费下浮率为 0.55%;说明: 勘察费合同价 = 勘察费招标控制价 × (1 - 勘察费下浮率), 勘察费合同价为暂定价。

2.合同价款形式: 可调价格合同

勘察费结算时，以经罗定市财政投资审核机构审定的勘察费概算价为基础计算，即：勘察费结算价 = 审定勘察费概算价 × (1-20%) × (1- 勘察费中标下浮率) (且最终结算价不超中标价)。

####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果有）；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 八、词语定义

本合同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合同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_\_\_\_\_ 签订。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_\_\_\_\_ 生效。

####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_\_\_\_\_ 份，勘察人执 \_\_\_\_\_ 份。

发包人（印章）： 罗定市亿康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陈冠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381MA4UW0BKXW

地址：罗定市罗城街道泽汇路 2 号二楼 203 室

邮政编码：527200

电话：0766-3927613

勘察人（联合体由勘察方盖章）：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联合体由勘察方代表签字)： 曾小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00735030841R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大金钟路 67 号 701-718 房

邮政编码：510080

电话：020-86389263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传真: 020-863892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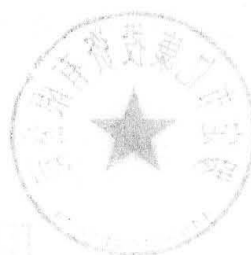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 1834632108@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金钟支行

账号: 3602 2003 1910 0173 826

日期:        年    月    日

此件仅用于投标使用



GF—2015—0210

合同编号:

#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专业建设工程)

此件仅用于投标使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本章内容的协议书、通用条件直接引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GF-2015-0210）。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罗定市亿康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人（全称）：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初步设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

2.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罗发改投审〔2023〕106号。

3. 工程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9600 平方米，占地面积约 5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1）加建后勤综合楼，面积：3000 平方米；（2）新建医养楼，面积：15000 平方米，床位：500 个；（3）新建洗衣房，面积：1600 平方米；（4）新建地下室（人防），面积：8500 平方米；（5）污水管网驳接工程；（6）备用电源 10 千伏电压供电工程；（7）对一、二期工程进行洁净级装修，面积：10605 平方米；（8）设备采购一批等。项目估算总投资 105187.00 万元。

4. 工程所在地详细地址：云浮市罗定市环市西路，东至竹筒塘村，南至九龙公园，西至环市西路东边，北至平西九龙村。

5. 工程投资估算：项目估算总投资 105187 万元。

6. 工程进度安排：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招标人在合同约定的限期 30 日历天内，按实际工程进度通知中标人进行工程勘察设计。中标人应在方案确认后 30 日内完成工程勘察、初步设计；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文件经审查发现问题后完成补充、修改。因勘察人、设计人原因导致工程勘察、设计进度延误超过 30 日的，发包人可以解除合同，不予支付勘察设计费。

7. 工程主要技术标准：符合建质函〔2016〕247 号《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建质〔2013〕57 号《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3 年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设计标准及规范，符合本项目的可研批复及规划方案批复的要求。

### 二、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

1. 工程设计范围：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全部专业的初步设计。

2. 工程设计阶段：初步设计。

3. 工程设计服务内容：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以及后续服务和现场指导与监督等。

工程设计范围、阶段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 三、工程设计周期

计划开始设计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完成设计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具体工程设计周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 四、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1. 合同价格形式;其他价格形式;初步设计费合同价 = 初步设计费招标控制价×(1-初步设计费下浮率);初步设计费签约合同价为暂定价,初步设计费结算时,以经罗定市财政投资审核机构审定的设计费概算价为基础计算,即:初步设计费结算价 = [(审定设计费概算价×初步设计费比例 40%) × (1-20%)] × (1 - 初步设计费中标下浮率)。(且最终结算价不超中标价)

本工程设计费概算价根据《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计算办法,其中工程设计收费以概算审定的工程建安费作为计费额计算工程设计收费基价,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

2.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伍万肆仟捌佰肆拾捌元整(\* 1654848.00 元)。初步设计费下浮率为 0.55 %。

五、发包人代表与设计人项目负责人

发包人代表:\_\_\_\_\_。

设计人项目负责人:何惠宜\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发包人要求;
- (6) 技术标准;
- (7) 发包人提供的上一阶段图纸(如果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设计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设计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设计服务。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副本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设计人执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

发包人（印章）： 罗定市亿康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381MA4UW0BKXW  
纳税人识别号：91445381MA4UW0BKXW  
地址：罗定市罗城街道泽汇路2号二楼203室  
邮政编码：5272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人（联合体由牵头人即设计方盖章）：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联合体由牵头人即设计方代表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190382109J  
纳税人识别号：91440000190382109J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21号  
邮政编码：51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6660024  
传真：020-86660074  
电子邮箱：67587483@qq.com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花支行  
账号：8225 0078 8015 0000 0111  
日期：       年       月       日

### 3、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印院区广州泌尿医学中心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3549]号

(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印院区广州泌尿医学中心改建工程勘察设计【JG2023-2702】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陆万陆仟玖佰柒拾贰元整(¥236.6972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何惠宜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6月29日

2023年6月29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 2023-06-29



正本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印院区  
广州泌尿医学中心改建工程  
勘察设计合同

合同编号：GYHM23-003-003

此件仅此项目投标使用，他其无效。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人民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关于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印院区广州泌尿医学中心改建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勘察设计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1、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印院区广州泌尿医学中心改建工程勘察设计。

（2）工程地点：项目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康大路 1-3 号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穗发改投批（2023）61 号。

（4）资金来源：市本级基本建设统筹资金安排解决并积极争取国家、省财政资金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

（5）本合同工程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主体结构）。

## 2、勘察-设计总承包范围、内容和方式

### 2.1 勘察-设计总承包范围和内容：

#### 2.1.1 工程范围：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印院区综合楼为框架结构，现占地面积 1270 m<sup>2</sup>，建筑面积约为 2.1 万 m<sup>2</sup>，楼高 56.4m，地上 17 层，地下负 1 层。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海印院区广州泌尿医学中心改建工程项目改建建筑面积 1.50 万平方米，加装 1 台污物梯，新增建筑面积 22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室内拆除砌筑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医疗专项工程、电梯工程、结构加固（除已进行结构加固的 14、15 层以外区域进行加固，加固面积为 18646 m<sup>2</sup>）（需对整栋楼进行结构复核）、配套公用工程等。

#### 2.1.2 工作内容：

根据基础资料、勘察设计任务书要求，完成本项目立项及可研批复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的工程勘察等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工程勘察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工作。

(2) 现状摸查及编制摸查报告：报告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概况、项目现状、地下管线、周边市政条件、报批报建工作进展、勘察设计工作进展、建设工作界面、勘察设计工作计划、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等内容，前期摸查报告需经甲方审核通过后视为完成。

(3) 方案审查所需修建性详细规划的设计：本项目范围内（具体以甲方书面要求为准）总平面及竖向规划设计、管线综合设计、建筑布局、交通组织、景观绿化、建筑立面、环境节能保护等。

(4) 设计主要阶段：完成所有建设内容的方案设计（含方案修改和完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竣工图审核。

包括但不限于：总平面规划、建筑（含外立面）、结构（含改造和加固设计）、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工程（消防、给排水、电气、通风空调）、弱电智能化系统（包括信息设施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公共安全系统）、医疗专项（医用气体、洁净病房、手术室）、电梯、防水、厨房设施更换及垃圾站改建、标识系统、供配电、柴油发电机、热水系统、直饮水系统、室外工程（景观提升、室外管网改建、路面敷设）、管线综合平衡、设备选型意见，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现有设施拆除、管线迁改等内容的设计。

(5) 建筑节能新技术的应用及设计。

(6) 负责专项设计工作。如乙方不具备项目中各专业部分的相应资质，乙方应在征得甲方同意后将相关专业部分分包给其他具备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实施并签订分包合同。

(7) 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围墙、临时道路、施工用水用电、临时排水、甲方的驻地办公场所设计（临时板房、景观绿化、旗杆等）等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工作。

(8) 其他工作：

1) 造价文件编制工作：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工程投资估算、概算及设计变更、预算（含变更预算）等造价文件的编制工作及相关配合报审工作；细化设计过程的投资控制工作要求，包括分解、落实、反馈各阶段、各专业技术经济指标、限额设计量化指标。

2) 技术配合工作：甲方后续各类招标工作配合、施工配合、现场服务、竣工图编制配合服务、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配合（如有）等；

3) 报建配合工作：可研范围内综合管线规划设计报批、建筑设计方案审查等的所有规划、建筑、幕墙（如有）、技术、管线、专项等各类报建配合、协调工作等。

4) 设计文件修改、完善工作：乙方应根据政府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无条件地修改、完善各阶段的设计成果文件，确保其满足相关的审批要求；乙方应根据施工图审查单位的审查、甲方的设计评审、甲方组织的专业人士的意见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修改、完善。

5)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暂定额，乙方须根据最终的批复文件进行限额设计。

6) 进行必要的现有建筑结构安全性复核。

7) 负责网上填报各阶段报建相关资料，并负责纸质报送材料的整理组卷盖章工作。

（注：上述工作内容具体详见合同条款及勘察设计任务书。）

## 2.2 承包方式

由乙方按照本合同协议书第 2.1 款约定的范围和-content 实行勘察设计总承包的方式，并对勘察设计的进度、质量、安全、工程投资控制、勘察设计总承包管理及设计协调服务（包括设计协调服务、驻场服务等）等全面负责。合同价款计取及支付按本合同协议书第 3 条、合同条款第九章第 15 条、16 条及第十章第 22 条的相关约定执行。

2.3 勘察设计开始实施时间：合同生效之日。

乙方向甲方提交设计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条款第三章第 9 条的约定执行。

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的时间按本合同条款第十章第 20 条的约定执行。

2.4 甲方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经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乙方后，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 3、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计价和结算货币，除非甲、乙双方另有约定。

3.2 按本合同条款第九章第 15 条约定的设计收费计取方式及第十章第 22 条约定的勘察费计取方式计算的工程勘察费总额暂定为 2,366,972.00 元（大写：贰佰叁拾陆万陆仟玖佰柒拾贰元整）。

其中：

(1) 工程勘察费：22,500.00 元；

(2) 工程设计费：2,344,472.00 元。

1) 基本设计费：2,110,025.00 元；

2) 施工图预算编制（含配合施工招标工作）费：234,447.00 元；

3) 其它设计收费：

①设计协调费：包含在工程设计费中，不再另行计取；

②驻场设计费：包含在工程设计费中，不再另行计取；

③其他费用：包括施工阶段的设计变更造价变化分析、设计文件修改完善等费用，已包含在工程设计费用中，不再另行计取。

(3) 设计方案报审（含修建性规划设计）费：如有，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工程设计费用中，不再另行计取。

(4) 技术考察组织费：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不再另行计取。

注：本项目为配合完成合同范围内工作（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等）所需辅助测量等辅助性工作费用，已包含在勘察设计费中，不单独计费。如发生辅助测量之外的工程测量等工作，该部分勘察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工程测量费浮动幅度为-20%。

### 3.3 合同价款的支付

本合同款项具体支付方式由甲方、乙方与项目业主单位三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或按照甲方与项目业主单位签订的《建设资金支付协议》执行，具体支付时间以财政部门实际支付时间为准。乙方承诺不因财政或上级主管部门等原因导致的支付延迟而向甲方及项目业主单位索赔费用或主张相关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中止或拒绝履行合同约定义务的理由。

### 4、组成合同的文件

4.1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 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2)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 本合同协议书；

(4) 中标通知书；

(5) 本合同条款；

(6) 甲方针对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包括继续沿用甲方更名前的各项管理制度及规定（如有更新则按更新后的执行，下同）；

(7) 本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8)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招标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9) 乙方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10) 国家及广东省、广州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甲方与乙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合同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乙方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甲方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甲方的决定。甲方收到乙方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乙方仍有异议的，可按本合同条款第 32 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单位作出正式裁判之前，乙方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甲方的决定。

4.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认可的来往电报、信函、传真、会议纪要、有关对本合同补充的书面协议以及经双方共同确认的文件等，均视同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乙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6、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乙方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甲方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7、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甲方。

8、甲方已建立工程信息管理系统，乙方应投入足够的人员并配备足够的设

备与该系统联接，确保及时准确地按甲方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9、本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10、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11、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12、本合同自甲方、乙方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成合同约定义务及责任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13、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副本八份，甲方执六份，乙方执两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此件仅此项目投标使用，他其无效。

(本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主):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1号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21号

邮政编码:510006

邮政编码:510500

电话:

电话:020-86660116

传真:

传真:020-86660110

签约日期:2023年7月15日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约日期:2023年7月16日

乙方(成):建材广州工程勘测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111号

413-420房

邮政编码:510403

电话:020-31232001

传真:020-36314225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约日期:2023年7月16日

签约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詹

附件 3：拟投入主要勘察设计人员一览表

表一、主要勘察设计人员表

主要勘察设计人员表

序号	专业分工	姓名	年龄	学历	工龄	职称（职务）
1	总负责人	李振华	49	本科	25	一级注册建筑师、建筑学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2	项目负责人	何惠宜	44	本科	20	一级注册建筑师、建筑学正高级工程师
3	结构专业负责人	梁学文	46	本科	23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建筑结构设计高级工程师
4	建筑专业负责人	陈文涛	37	本科	13	建筑学高级工程师
5	暖通专业负责人	何伟华	39	本科	16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暖通空调设计高级工程师
6	园林专业负责人	钟小凤	37	本科	12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7	电气专业负责人	杨林	41	本科	18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建筑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8	智能化专业负责人	邹尧青	52	本科	30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建筑电气高级工程师
9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徐志标	40	硕士研究生	15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
10	概预算专业负责人	曹丹	39	本科	12	一级造价工程师、建筑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11	装修专业负责人	汤琴	41	本科	18	建筑装饰设计高级工程师
12	报建负责人	叶小冬	38	本科	13	建筑学高级工程师
13	勘察专业负责人	何辉祥	46	本科	1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水文与工程地质高级工程师

## 四、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勘察、初步设计联合体，共同参加罗定市人民医院新院提升工程勘察、初步设计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勘察、初步设计（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成员 1（牵头人）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含初步设计概算）等所有设计工作；


成员 2（成员单位）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负责本次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勘察工作。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各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成员 1（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成员 2 名称（盖单位章）：广东雄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4 月 19 日

2024 年 04 月 19 日

### 5、拟派项目负责人近5年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建筑工程设计类项目获奖

姓名	何惠宜	所属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作年限	23年
执业（注册）资格	一级注册建筑师	职称证书（如有）	建筑学正高级工程师		
代表业绩	<p>1、项目名称：中山翠亨新区生物医药智创中心；奖项名称：2025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工业建筑设计一等奖；颁奖单位：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获奖时间：2025年7月21日；<b>获奖人姓名：何惠宜；</b></p> <p>2、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奖项名称：2025年度广东省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公共建筑设计二等奖；颁奖单位：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获奖时间：2025年7月21日；<b>获奖人姓名：何惠宜；</b></p> <p>3、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奖项名称：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科技创新主创人员；颁奖单位：广东省土木建筑学会；获奖时间：2024年8月9日；<b>获奖人姓名：何惠宜；</b></p> <p>注：获奖资料应能显示<b>该人员的姓名等信息</b>。</p>				

注：投标人应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原件备查）。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 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

获奖者：何惠宜

证书号：KJCXZCRY-2024-X027-R03



### 6、拟派本项目设计团队人员情况

投标人名称：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拟任岗位	资格（或职称）证书	证书专业	社保月份	备注
1	何惠宜	项目负责人	建筑学正高级工程师	建筑学	2025年1月 -2026年4月	
2	李振华	建筑专业负责人	建筑学高级工程师（教授级）	建筑学	2025年1月 -2026年4月	
3	朱桂滨	结构专业负责人	建筑结构设计高级工程师	建筑结构设计	2025年1月 -2026年4月	
4	徐志标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给水排水设计正高级工程师	给水排水设计	2025年1月 -2026年4月	
5	杨林	电气专业负责人	建筑电气设计正高级工程师	建筑电气设计	2025年1月 -2026年4月	
6	何伟华	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暖通空调设计正高级工程师	暖通空调设计	2025年1月 -2026年4月	
7	曹丹	造价专业负责人	建筑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造价	2025年1月 -2026年4月	
8	钟小凤	景观专业负责人	风景园林设计高级工程师	风景园林设计	2025年1月 -2026年4月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何惠宜【项目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2026年03月17日  
-2026年09月1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何惠宜

性别：女

出生日期：1979年02月07日

注册编号：20194402598

聘用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6年03月11日-2028年03月10日



主任



何惠宜

个人签名：

何惠宜

签名日期：2026年03月17日

发证日期：2026年03月11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惠宜

身份证号：440102197902075629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学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15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6110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2633867

学生 何惠宜 性别 女，  
一九七九年二月七日生，于一九九八年  
九月至二〇〇三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学 专业  
五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  
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林继明

校名: 广州大学

二〇〇三年六月十八日

学校编号: 110781200305000239

姓名 何惠宜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9年2月7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76号3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2197902075629

此件仅供投标使用，其他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25.11.05-长期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 证书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批准设立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备案(粤科奖字[2021]15号)

为表彰第十六届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科技创新主创人员，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妇女儿童医院一期工程

获奖者：何惠宜

证书号：KJCXZCRY-2024-X027-R03





验证码：202605089854412016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何惠宜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10219790207562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98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31104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6000	480.0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8458	676.6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1-04。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5月08日

李振华【建筑专业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2026年02月10日  
-2026年08月09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规定，持证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名：李振华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74年09月01日

注册编号：20064401336

聘用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3月26日-2027年03月25日



主任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 2. 11

发证日期：2025年03月26日



李振华 于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高级工  
程师（教授级）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学高级工程师  
（教授级）  
资格。特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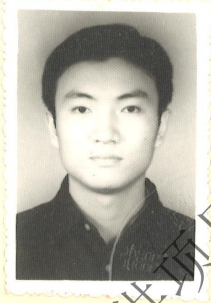


粤高证字第 1100101019385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304669

学生李振华 性别男，一九七四年  
九月 日生，于一九九三年 九月  
至一九九八年 七月在本校建筑学院

建筑学 专业五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  
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刘焯彬

校 名: 华南理工大学

一九九八年七月一日

学校编号: 9802008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1.12.24-2031.12.24

姓名 李振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年9月1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流花东街1  
号805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11197409010975



验证码：202604294423723633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振华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11197409010975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03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199204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0-2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4月29日

朱桂滨【结构专业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2月27日  
- 2026年08月26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朱桂滨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1年08月17日

注册编号: S20104500633

聘用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27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2.27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7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朱桂滨

身份证号：440582198108175137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结构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59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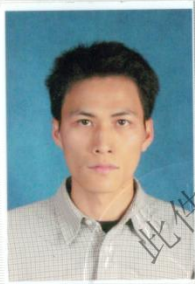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No. 03192317

学生 朱桂滨 性别 男，

一九八一年八月十七日生，于二〇〇〇年

九月至二〇〇四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校 名: 广东工业大学

二〇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学校编号: 118451200405002376

姓名 朱桂滨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年8月17日  
住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源新街7号2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1081751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越秀分局

有效期限 2016.02.24-2036.02.24



验证码：202604297928495719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朱桂滨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582198108175137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63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00701
生育保险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0-2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4月29日

徐志标【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25日  
- 2026年09月2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给水排水)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徐志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10月08日

注册编号: CS20144400874

聘用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11月24日-2026年12月31日



个人签名:

徐志标

签名日期:

2026年3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24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徐志标

身份证号：440182198310082119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给水排水设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9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200016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硕士研究生 毕业证书



哈尔滨工业大学制

No. 0017086

研究生 徐志标 性别 男，  
1983年10月8日生，于2006  
年9月至2008年6月在  
市政工程 专业  
学习，学制 年，修完硕士研究生培  
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毕业  
论文答辩通过，准予毕业。

校 长：



学 校：

哈尔滨工业大学

2008年6月25日

编号：102131200802271154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花都分局

有效期限 2012.06.26-2032.06.26

姓 名 徐志标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83 年 10 月 8 日

住 址 广州市花都区步镇布溪  
村坳头一队仁寿巷11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182198310082119





验证码：202604294829636406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徐志标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82198310082119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05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808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27549	2203.92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0-2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4月29日

杨林【电气专业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09日  
- 2026年11月05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杨林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9月14日

注册编号: DG20164401132

聘用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5年11月17日-2028年11月16日



杨林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5.9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17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林

身份证号：421087198209147612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电气设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1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0101278049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4年9月14日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林 性别男，一九八二年 九 月十四 日生，于 二00一年  
九 月至二00五 年 六 月在本校自动化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京工业大学

校（院）长

欧阳平凯

证书编号：102911200505002112

二00五年 六 月 二十七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验证码：202604294806121228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杨林

性别：男

证件号码：421087198209147612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9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909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18723	1497.8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0-2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4月29日

何伟华【暖通空调专业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25日  
- 2026年09月2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  
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何伟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5月12日

注册编号: CN20154400615

聘用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5月07日-2027年06月30日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07日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伟华

身份证号：440181198405120011



职称名称：正高级工程师

专业：暖通空调设计

级别：正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19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01012000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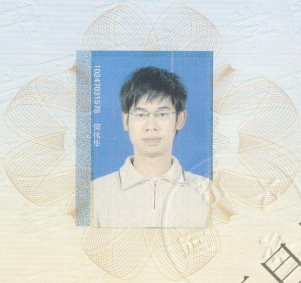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证书序列号: NO.10518874  
电子注册号: 102471300705002392

学生 何伟华 性别 男  
学号 031578 一九八四年  
五月十二日生, 于 二〇〇三年  
九月至 二〇〇七年 七月在本校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专业  
四年制本科 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万炯

校 名: 同济大学

二〇〇七年 七月 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番禺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2.02-2035.02.02

姓名 何伟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5 月 12 日  
住址 广州市番禺区清河东路  
283号东发住宅区一街9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181198405120011



验证码：202604294737189854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何伟华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018119840512001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20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707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14078	1126.24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0-2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4月29日

曹丹【造价专业负责人】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25日  
- 2026年06月2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曹丹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4年11月26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04400000740  
有 效 期: 2024年07月10日-2028年07月09日  
聘 用 单 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25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8日

142



曹丹 于2017 年  
11月，经 广东省建筑工  
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工程造价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证字第 1800101035494 号

发证单位

2018 年 02 月 06 日



成人高等教育



# 毕业证书

学生 曹丹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八年

二月至二〇一一年一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业余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理工大学

校（院）长：李元元

批准文号：(80) 教工农字041  
证书编号：105615201105000417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白云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3.06-2035.03.06

姓名 曹丹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11月26日  
住址 广州市白云区锦洲三街5号27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421198411261911



验证码：202604294538181792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曹丹

性别：男

证件号码：441421198411261911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97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0909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27501	2200.08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23337	1866.96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0-2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4月29日

钟小凤【景观专业负责人】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钟小凤

身份证号：44098119860702562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设计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0101156125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钟小凤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高州市曹江镇平山  
铺山心村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09811986070256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高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01.04-2035.01.0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钟小凤 性别女，一九八六年七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城市规划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州大学  
校（院）长：康建设

证书编号：110781201105002866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验证码：202604297903163832

## 广东省直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参保人姓名：钟小凤

性别：女

证件号码：440981198607025622

人员状态：参保缴费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 (一) 参保基本情况：

险种类型	累计缴费年限
基本养老保险	实缴130个月 缓缴0个月
险种类型	参保时间
工伤保险	20150701
生育保险	/

### (二) 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养老	工伤	生育	备注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单位缴费	
202501	112200036332	11952	956.16	已参保	/	
202502	112200036332	11952	956.16	已参保	/	
202503	112200036332	11952	956.16	已参保	/	
202504	112200036332	11952	956.16	已参保	/	
202505	112200036332	11952	956.16	已参保	/	
202506	112200036332	11952	956.16	已参保	/	
202507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508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509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510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511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512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601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602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603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202604	112200036332	10032	802.56	已参保	/	

备注：

1、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单位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该单位工作期间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10-26。核查网页地址：<https://ggfw.hrss.gd.gov.cn>。

2、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2200036332: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省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基本养老保险的累计缴费年限已剔除已办理退保的缴费年限。

(证明专用章)

日期：2026年04月29日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郭俊杰 现任我单位 总经理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2026年5月20日-2027年5月20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性别：男 年龄：52 身份证号码：440103197306296050

投标单位：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0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